



香港科技園公司

2018-2019 年報



Printed on FSC™ certified paper and other controlled material
using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plate system and soy-based inks
採用FSC™認證紙張及其他受控來源的材料以環保板材和大豆油墨印製

目錄

主席的話	2
行政總裁報告	4
1. 我們的故事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創科生態圈	6
成果概覽	8
策略據點	9
服務領域	10
明日發展	19
2. 企業發展	
公司資料	23
董事委員會	24
企業管治報告	25
風險管理報告	34
3.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告	
董事會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40
綜合財務報表	44

主席的話

各位朋友：

過去兩年，我們見證到香港政府透過各項承諾及財政支援，致力打造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樞紐的巨大決心。去年，我很高興獲委任為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會主席，為香港創科出謀獻力。這些日子以來，目睹多方面長足進展，各方持分者亦積極參與支持創科，萬眾一心，朝共同目標進發，我甚感欣慰。今天，更多人投身創科，砥礪前行，不同界別展開許多前所未有的互動協作，他們的信念和毅力，深深打動了我。

香港科技園公司一貫竭盡所能，為創科生態圈注入無窮活力，推出並提升多元化增值服務和措施，令創科社群受惠。隨著創科力量日漸壯大，加上各界決心加快發展步伐，讓我們深信創科宏圖，指日可待。香港創新文化正凝聚結集，羽翼漸豐。

增強各界持分者互動協作

一人走百步，不如百人走一步，董事會和我均推崇各方協作，香港科技園公司亦積極聯繫不同界別，包括政府、業界、學術界及科研界，提供能夠激發創意，分享知識和互動合作的良好環境，以求產生協同效應，如今，累積的創科成果已漸見豐碩。

未來，協作方式會更聚焦實際效益，尤其加快初創公司實現成果商業化的速度。很多本地企業紛紛肯定初創公司的創意和能力，認為可以幫助他們進行革新及開展數碼轉型。多年來，我們推出林林總總的企業協作計劃，已經吸引大量本地龍頭企業前來與園區公司合作。

此外，我也見到投資者社群對創科愈感興趣，並參與其中。香港科技園公司設立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便得到創投資本家和天使基金投資者鼎力支持，我們每投資港幣一元，便獲得來自私營投資者港幣13元的對等投資。另一方面，香港交易所允許上市公司採用雙類別股權架構，這類進取措施對提振投資者情緒，以及吸引新經濟類公司集資，起到鼓勵作用。

以上各種良好兆頭，均顯示香港擁有成為地區創新科技樞紐的獨特優勢，當然，也增強參與推動香港創科各持分者的信心。

構建國際創新科技樞紐

隨著各界持續發展創科，我們堅信香港正逐步演變，勢必成為朝氣勃勃的國際創新科技樞紐，而大灣區發展計劃也如箭在弦，香港更得國家肯定，擔當區域創科的核心引擎。此外，我們即將開發落馬州河套區的土地，準備建設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為研發專才提供更多培育空間，屆時，港深創科園便能充份發揮兩地優勢，讓香港和深圳各展所長。

兩個世界級科技創新平台：Health@InnoHK和AIR@InnoHK，將會落戶香港科學園，能匯集香港、內地和海外的頂尖大學、科研機構和企業，共同進行更多創新科研項目。兩個平台分別聚焦醫療科技和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各研發領域不僅能帶動全球科研協作，更有望吸引更多富有創新思維的研發人員、科學家、學者，來到香港集思廣益。在我們蓬勃的創科生態圈內，人才、大學和研究機構定能加速開發不同創新方案。

提升創科增值服務

香港科技園公司善用政府提供的資金，推出更多適合創科社群的增值服務，多元化的服務包括增加財政資助、導師計劃、基礎設施和商業配對服務；同時，為了更全面地從不同範疇支援初創公司，我們提升了初創培育及加速器計劃的服務項目，確保他們從意念萌發，至產品服務推出市場，每個階段都有我們在背後扶持。

世界各國正在爭相招攬創科人才，香港要在國際創科佔一席位，自然不能瞠乎其後，所以，我們必須推出切合實際需要、多元化的增值服務，在培育人才之時，亦可招納傑出和具潛力的海外和內地人才來港，以此處為事業基地。芸芸舉措中，我們首次推出住宿支援計劃，興建共享居所，供需要海外及內地專才從事研發工作的園區公司申請使用，這座樓高17層的創新斗室預計二零二零年年底落成，不僅是現代智慧生活的示範場地，更有望促進研發社群的協作文化。

下一站，創科驅動再工業化

再工業化是現屆政府另一項施政重點，香港科技園公司定必全情投入，扶助業界，希望藉推動先進製造業，吸引高端製造商開展更多涉及生產的關鍵程序，包括知識產權保護、密集研發、專利製造和技術測試等，讓香港優勢得以淋漓盡致地發揮。

除了在大埔、將軍澳和元朗三個工業邨，配置最高規格的先進製造業設施，香港科技園公司亦加緊調整這些工業邨的發展重點，尤其重視生物科技、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製造和數碼服務，相信這些設施舉措，將使企業和初創公司有機會學習掌握新技能，為新興科技領域創造更多新工種。

我們冀盼各工業邨能發展成熟，孕育自身的創科生態圈，從而產生積極的連鎖效應，進一步提升其他高增值服務的需求，而整個製造價值鏈內的持分者，包括研究機構、初創公司、本地和海外企業，以及各所大學，將連繫協作，給香港先進製造業發展注入新動能。

目標明確，專心致志

香港是個生生不息的城市，社會在多方面持續進步，表現卓越，香港科技園公司作為創科領航者，必會秉承責任，配合世界趨勢，竭力將香港的創科力量和成果推向新高峰，而香港宏觀創科發展以及大灣區機遇正在給我們指引正確的發展方向。我深信一個強健具活力的國際創科中心，在洋溢創新文化的人口支持下，將能吸引大量人才及投資植根香港，給我們下一代締造燦爛未來。

創科列車正全速向前，路雖然漫長，途中必有難關，但我深信只要各界人士專心致志，攜手合作，定能一一解決，獲得累累碩果。最後，謹此勉勵各位，克盡己任，群策群力，為香港開出創科盛世。



查毅超博士，BBS

主席

行政總裁報告

任重道遠。

香港科學園能夠肩負推動香港創新科技發展的重任，我們深感榮幸。香港政府積極以創科為施政重點，並在財政上給予大力支持，加上社會認同創科極具潛力，進一步帶動整體創科氛圍，各種因素配合得宜，產生協同效應，令創科力量不斷增強。我們整個團隊將上下一心，全力以赴，務實執行各項計劃，以行動實踐各界對創科的信心。

科學園一直走在前方，與各界持分者協作，構建香港創科的未來。去年，立法會批出撥款支持創科發展，我們亦善用資源，並合時適切地推出一系列支援計劃，成果顯著，相信園區公司，都能在我們的支持下，在創科生態圈持續成長。

加強資助與服務

科學園在本地創科孵化器的角色備受肯定，竭力扶植更多科技創業家，為香港的未來帶來嶄新景象。今年，我們擴大了創業培育計劃的支援範疇，接獲的申請持續上升。網動科技創業培育計劃和科技創業培育計劃的內容亦加以優化，參與計劃的成員可獲得額外資源；而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則成為獨立項目，培育公司有機會得到前所未有的資助。

我們亦制訂並推出多項重要舉措，進一步支持園區的科技公司。除了減免租金，即時紓緩財政壓力外，還推出住宿支援計劃，為夥伴企業提供資助聘請海外及內地的研發人員，減輕非本地人員在港的居住成本，同時促進人才交流及共同創造。

為了鼓勵企業培養卓越的研發文化，以推動世界級的科技創新，我們推出嶄新的 ELITE 計劃，旨在支援具有前瞻性科技的企業，在研發方面得以持續發展。計劃主要針對企業的部分研發資本支出 (CAPEX) 和營運費用 (OPEX)，提供投資配對。

擴展研發設施

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和醫療科技是科學園重點發展的科技領域，我們規劃多個項目，以求提升研發實力，部分已獲董事會通過，包括興建中的兩個屬於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的共用設施－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 2.0 和 AI Plug@HKSTP，預計在二零一九年內啟用。此外，我們也在籌劃設立生物樣本及醫療資料庫。

我們亦積極籌備不同類型的配套設施，包括藥物安全中心和小批量實驗生產設施，部分項目需作詳細研究及規劃。科學園向來是測試創新意念的智慧園區，我們鼓勵不同技術在此試驗；成功及正在測試的項目包括無人商店、機械人雪糕機 Robi³、機械人速遞中心、5G 技術測試設備及應用、傳感器測試平台、智慧燈柱、開放數據和自動駕駛車等。

聚焦創投支援

資金是驅動香港創科持續發展的主要動力，故此，我們聯繫初創與創業投資者，同時投入資金，直接支持創新科技項目。過去兩年，園區公司在創業投資取得了成果。畢業培育公司 Lalamove 駐紮在創新中心，是科學園區最新的獨角獸；而園區首隻獨角獸商湯科技則進一步集資，估值達 45 億美元，兩者都是科學園的驕傲。由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我們的園區公司已成功籌得超過 189 億港元的資金。

另一方面，二零一九年二月，我們在董事會架構下成立了投資委員會。由於我們在現有的營運資金中，撥出額外資源投放於投資基金，委員會將確保基金使用得宜，並符合既定策略和管治守則。未來，我們會繼續推動投資者生態圈的發展。

品牌力量創價值

香港科技園公司及科學園擁有堅實的基礎，亦被外界視作創科生態圈內專業、高質素的驅動者，不僅為各界搭橋鋪路，更盡心支援初創公司及創科社群，品牌形象正面。持分者對我們的品牌印象按年上升十二個百分點，而對我們增值服務的印象則提升二十個百分點。

此外，約有40%的夥伴公司認為我們在市場推廣方面有顯著績效，更認定香港科技園公司這個「良好品牌聲譽」，為他們帶來最重要的價值。

與夥伴公司一同成長

近年，創科社群持續壯大，有需要增加相關基建支援更多企業和人才，而不同項目進展良好：科學園第一階段擴建計劃已在預算內提早完成；先進製造業中心的主要工程合約亦已獲批，現正進行預先招租，反應踴躍；而創新斗室的主要工程合約也已獲批，該項目採用「組裝合成」建築法興建，我們正努力促成項目依時竣工。儘管多個新項目同時進行，我們時刻將建築安全置於首位，至今仍保持零意外紀錄。

HKSTP @Wheellock Gallery 是我們與會德豐合作的初創協作基地，位於金鐘地鐵站上蓋，佔地6,000平方呎，位置便利，是創科社群在金融中心地帶內少有的聚腳點。無論是投資者、創科公司或個人，均可在此聯繫交流，或舉辦各類中小型創科活動。

創科社群對科學園的科研空間需求殷切，我們會審慎揀選合適的創科公司，並確保進駐的公司擁有至少一半科研人員。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科學園的進駐率達88%。我們相信科學園區內12,000多名創科人口，當中包括逾8,300名研發人員，會繼續令創科生態圈蓬勃發展。

我們會與創科並進，奮力向前，勇於革新，敢於迎接挑戰。我們亦承諾減省繁瑣程序，務求提高營運效率。

我一直深信，園區公司的成功，就是我們的成就。



黃克強
行政總裁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創科生態圈

投身創科。活於創科。樂在創科

過去一年，香港的創科生態圈獲各界持分者共同協作，和政府的支持及資源投放，取得長足進展，大家共同推行各種支援創科的措施，如擴建基礎設施、推動研發、吸引國際專才，以及培育科技公司。

香港科技園公司在政府額外撥款的支持下，已陸續展開一系列全新支援項目，助生態圈蓬勃發展，並努力於科學園打造 Work. Live. Play. 創科文化，營造熾熱的協作氛圍，鼓勵創新人士一起發揮創意思維。香港科技園公司為園區公司提供共用實驗室及設備，以支持研發工作；同時即將推出智能生活項目，為本地及海外創科人才，締造共同協作的環境。此外，我們會舉辦一連串園區活動，結合創新人士，形成一個富凝聚力的社區，互相交流合作，讓創意發揮。

香港科技園公司正落實執行各項促進創科發展的舉措，繼續堅守崗位，為本地創科生態圈提供養分，將創科產業打造成香港多元經濟的另一重要支柱。香港擁有具實力的研發能力、世界級的大學和穩健的知識產權保障，正邁向成為地區之創科樞紐。過去多年，香港科技園公司努力推動本港的創科生態圈；時至今日，園區已有近750間多元化的科技公司，聚焦四大科技範疇——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生物科技、智慧城市及金融科技。我們不僅積極優化增值服務，亦與園區公司的發展並進，為其提供更全面的支援服務。

充滿活力的 Work. Live. Play. 創科文化將繼續啟發創科社群，讓園區公司從意念到商品化的成長旅程中，變得更具生產力和感染力，發揚薪火相傳精神，燃亮創科，讓其滲透到香港社會每個角落。

成果概覽

- 科學園內有 747 家科技企業
- 逾 12,000 名人士在科學園內工作
- 超過 8,300 名從事科研的專才
- 來自 24 個不同國家及地區的創科人才匯聚園區
- 培育出兩間獨角獸 – 商湯科技及 Lalamove
- 逾 350 萬平方呎實驗室及辦公室空間
- 實驗室使用時數約 19 萬小時
- 自創業培育計劃成立以來，累計有 622 間培育公司畢業
- 近八成畢業培育公司仍在營運
- 支援初創公司達 391 間
- 園區公司籌得 189 億港元
- 園區公司贏得 161 個獎項
- 「科學園技術方案業界應用計劃」自 2015 年推出以來，促成 65 間大企業與園區公司建立合作關係
- 約 8,200 名科學園 SPARK 會員

除非特別註明，以上為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成果。

策略據點

香港科技園公司致力提供先進設施及全面支援，以驅動科研、設計和高端生產，全方位促進創科生態圈的蓬勃發展。

香港科學園

科學園是一個創科大本營。在佔地22公頃的科學園內，現建有21幢大樓，面積超過350萬平方呎，為園區公司提供先進的科研辦公室設施、業務支援、完善的實驗室服務及開放的測試平台，全力推動研發、專業交流、投資者配對、業務發展及科研成果商品化。

工業邨

三個位於大埔、將軍澳和元朗的工業邨，為香港最大規模及以科技為本的工業生產基地。

- 大埔工業邨－主要公司為食品加工及其他工業製品生產商。工業邨內，樓高數層的精密製造中心已於二零一七年完成翻新，現時中心單位已全數由從事各種先進製造業的公司租用。
- 將軍澳工業邨－夥伴公司以從事資訊及通訊科技或多媒體行業為主，如數據中心。邨內兩幢多層專用工業大廈－數據技術中心及先進製造業中心正處於興建階段，未來將分別出租予經營資訊及通訊科技相關業務的營運商及從事先進製造業的生產商。
- 元朗工業邨－涵蓋的產業廣泛，包括醫藥、生物醫學、物流，以及石油化工產品工廠。

創新中心

樓高六層的創新中心位處優越的市中心位置，自二零零六年起，一直匯聚有志於設計的人才和公司。隨著Lion Rock 72在創新中心成立，我們所提供之前期創業培育協助及軟著陸支援，吸引了更多來自各大院校的科研團隊。此中心亦成為我們的創業培育計劃成員之發展基地。

HKSTP @WHEELLOCK GALLERY

香港科技園公司聯同會德豐地產攜手合作，在金鐘金融中心地段開設佔地達6,000平方呎的HKSTP @Wheelock Gallery，給本港的科技初創公司營造一個有利發展的空間，為培育公司與剛起步的初創公司舉辦投資及商業配對、行業交流、知識轉移和導師指導等活動，促進不同持分者互動。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位於落馬洲河套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地皮面積為科學園之四倍，不僅提供更多空間擴展香港的創科生態圈，園區企業亦可借助大灣區的生產實力及人力資源作進一步發展。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有限公司，專門負責園區的上蓋建設、營運、維護及管理。

服務領域

策略重點

香港科技園公司致力推動香港創科生態圈的蓬勃發展，聚焦發展本港具優勢的科技領域，包括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生物醫藥科技、數據與智慧城市，以及金融科技。我們與園區公司並肩前行，一起經歷創科旅程，透過積極吸引創投資金、商業夥伴和人才，並在香港科學園內外推廣創新文化，支持他們由創新意念至產品成功投入市場的每個發展階段。

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

- 機械人速遞中心成為倉存、速遞及物流業推動自動化創新技術方案的成功範例
- 首設 AI+U 人工智能探索體驗展，吸引近 1,000 人次參與
- 宣布推出 AI Plug@HKSTP 及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 2.0

科學園內從事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的社群，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持續增加，超過一百間園區公司投身於相關技術的創新研發。香港科技園公司在年內推出多項以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為重點的措施，以培育人才，擴展基建，發揮協同效應。

推動市場應用 引領行業革新

二零一八年八月，香港科技園公司推動全港首個全自動、無人操作智能速遞中心－機械人速遞中心在科學園成立，由四間園區公司提供機械人、大數據分析、通訊網絡和人臉識別等技術。中心運作暢順，成功驗證了創新技術方案的可行性，可推廣至市場直接採用，從而帶動倉存、速遞和物流業的革新。

二零一九年三月，香港科技園公司在科學園舉辦首個以人工智能為主題的展覽－AI+U 人工智能探索體驗展，以推動不同行業應用人工智能技術。約 70 間本地、內地和海外公司展出多項可供應用的相關技術，亦在展覽會及場內的商業配對活動中，與近千名業內人士聯繫交流。

提升基建和支援服務

為促進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在香港的發展，香港科技園公司在二零一九年三月宣布擴展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並成立 AI Plug@HKSTP。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啟用，旨在推動機械人技術方案的開發和應用；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心使用率達百分百，現時將擴建為面積達

25,000 平方呎的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 2.0，並與園內的機械人創作坊合併，配置更先進的實驗室設施及相關服務。此外，我們成立 AI Plug@HKSTP，為發展人工智能的公司提供技術支援、培訓、硬件設備，以及業務配對服務。

培育初創及未來創科人才

由阿里巴巴、商湯科技及香港科技園公司共同成立的香港人工智能實驗室在二零一八年十月正式運作。這個三方共同推行的加速器計劃，為具發展潛力的初創公司提供全面支援，包括資金、人工智能技術、網絡資源及工作空間等，幫助他們在人工智能發展上向前躍進，同時培養本地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領域之人才。首輪獲選的七間初創公司，專注於城市規劃、網紅行銷、B2B 業務、金融科技、建築物檢測和社交網絡等創新方案。

科學園的機械人創作坊連續第二年與艾睿電子合辦創業比賽 SciTech Challenge，以培養新一代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領域的人才。比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九月期間舉行，主題為家居護理，吸引接近 40 支隊伍參賽，為有特殊需要的病患者開發嶄新方案和產品，最後由培育公司 BNET-TECH 以專為長者而設的多功能智能手杖勇奪冠軍。

生物醫藥科技

- 生物醫藥科技企業及培育公司數目快速增長，破紀錄達 124 間
- 創新的生物醫藥科技企業持續進駐科學園
- 擴展共享實驗室設備，促進生物醫藥科技群組發展

生物醫藥科技群組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增長迅速，繼續成為香港科學園發展最快的科技領域。與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相比，生物醫藥科技企業及培育公司的總數增加 24%，由 100 間上升至 124 間，而出租予相關企業的空間亦增加 13%。我們專為生物醫藥科技而設的基礎設施和支援服務，促進園區的生物醫藥科技企業的研發，帶動他們於年內取得國際佳績。

匯聚頂尖生物醫藥科技企業

科學園作為香港的旗艦創科生態圈，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吸引潛力雄厚的生物醫藥科技企業進駐，包括來自台灣的領先分子診斷公司行動基因、世界知名支架和氣囊醫療器械公司 OrbusNeich，還有日本著名製藥企業樂敦，以及內地其中一

間最具規模的先進療法公司上海醫藥。這些企業將其尖端技術引進科學園，例如精準醫療、微創血管介入技術、自動化細胞處理和免疫治療等。

本地企業揚威國際

園區的生物醫藥科技企業在年內取得顯著發展成果。專為癌症患者提供液體活檢和組織性基因診斷的善覓，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在曼谷開設辦公室，將業務擴展至東南亞。二零一九年二月，康達醫藥科技宣布其研發的藥物BCT-100可達致更廣泛的治療範圍，是香港首個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臨床試驗許可的本地研發藥物。

專業基建提供先進專門設施

生物醫藥科技支援中心為生物醫藥公司提供專門研發設備和技術支援服務，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園區公司使用中心的時數超過112,000小時，較去年增加逾13,000小時。

護康儀器創新中心是另一個專門推動醫療設備發展的平台，進駐率高達90%，反映業界對共用設施和商業發展指導服務有殷切需求。

香港科技園公司會繼續提供更多基礎設施，如藥物安全中心、符合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的生產設施及生物樣本和醫療資料庫，讓更多園區生物醫藥科技公司、研發機構，以至香港的生物科技社群受惠。

促進科技應用及推廣

香港科技園公司積極透過各種平台，聯繫創科社群及潛在商業夥伴，向外界展示園區公司的研發成果。二零一八年十一月，香港科技園公司率領28間園區公司參與樂齡科技博覽暨高峰會2018，展示各種嶄新的健康老齡化創新方案，活動吸引逾40,000人次入場。香港科技園公司亦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為園區公司安排超過85個對接活動，讓他們與不同業界的持分者探討業務合作機會，當中包括靈實醫院、香港心理衛生會及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等，共同推動長者護理創新方案

的應用。香港科技園公司亦與香港交易及結算所、英國生物工業協會和畢馬威會計師行合作，在英國路演活動期間，跟學界、業界、投資者等聯繫交流，推廣香港及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工作。

數據與智慧城市

- 科學園作為生活實驗室，提供環境予園區公司進行創新技術測試
- 數據工作室、傳感器實驗室和傳感器測試平台帶動智慧城市生態圈的發展
- 夥拍日立遠東建設智慧城市數據平台

香港科技園公司為香港智慧城市發展注入源源不絕的動力，而科學園更是《香港智慧城市發展藍圖》內指定的智慧生活體驗社區，園內企業研發的各種先進技術，如數據、傳感器、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物聯網等，均有助推動藍圖中的四大重要支柱—智慧出行、智慧環境、智慧生活和智慧市民。

實踐智慧園區願景

作為試驗不同創新項目的重要平台，科學園在推動嶄新智能科技的落地應用，同時加強創科生態圈內的協作和知識共享上擔當重要角色。年內，我們的智慧園區重點測試項目包括應用人臉識別技術、無現金支付和自動化結賬系統的T-SHOP & LAB無人商店；全港首個永久性質的自動駕駛車測試場；與中國移動香港合作設立的兩枝26吉赫頻帶5G天線；以及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特別工作小組牽頭的5G技術實地測試。

其他在科學園實踐的創新項目，包括機械人雪糕機Robi³、有助改善室內空氣質素的物聯網EnvvoAir綠牆、智能儲物櫃、智慧燈柱及智能銀行服務等。多個試驗項目均獲得滿意成果，繼而踏入另一發展階段或已於市場中正式應用。

開放數據 驅動創新

香港科技園公司明白大數據的無限潛能，故一直推動企業分享數據和共同創建解決方案。數據工作室作為共享數據的旗艦平台，積極促進業界與開發人員間之交流，並舉辦不同駭客馬拉松活動，激發創新思維。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數據工作室擁有339組數據集，吸引超過6,000名訪客，以及逾1,100名註冊開發人員。

繼二零一八年十月 Hitachi Vantara 在科學園開設日立創新中心後，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日立遠東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在東京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建智慧城市數據平台，透過提供數據工程、數據管理系統作交流及共享，以及人工智能和大數據沙盒等，加快以數據驅動創新的進程，在香港的創科路上實踐智慧城市發展。

專家論壇與專門設施 豐富全球傳感器的發展

傳感器技術日趨成熟，二零一八年十二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與國際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納米科技委員會，合辦第一屆醫療保健及智慧城市微／納米傳感器國際研討會，匯聚全球頂尖研究員和工程師互動交流。活動中亦展出園區公司與夥伴機構的10項創新研發，讓在場約300名與會者認識傳感器行業的最新發展。研討會圓滿舉行後，香港科技園公司還發表了一份闡述傳感器技術發展趨勢的技術研究概覽。

香港科技園公司持續加強基礎設施及服務支援，以協助傳感器技術的研發，科學園的傳感器公司數量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增加至超過40間。傳感器實驗室於二零一九年正式運作，設有潔淨室設施，讓初創公司和中小企將其產品在此試行傳感器集成和封裝。實驗室首個合作夥伴 Meridian Innovation 利用實驗室的晶圓級真空封裝儀器，開發先進的CMOS (互補式金屬氧化物半導體) 熱成像傳感器芯片。其他夥伴包括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和 Genvida，亦分別在實驗室內建立專利微米和納米處理技術，開發各種傳感器芯片。

傳感器測試平台是試驗傳感器技術和應用的開放平台，於二零一七年推出，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已有10個傳感器項目

進行測試，其中一項為與香港科技大學的兩年合作項目 SmartAP，於科學園內實地測試人流管理傳感器技術，所得數據更會儲存在數據工作室，供更多開發人員使用。

彈性空間助初創發展

ICT 協作中心面積共5,600平方呎，提供共用工作空間和共享設施，支援從事資訊及通訊科技業之企業進行研發工作，對象為香港科技園公司創業培育計劃的畢業成員，以及初創公司。中心啟用六個月以來，租用率已近八成。

金融科技

- 園區內有超過50間金融科技公司
- 香港科技園公司分別與騰訊及恒生銀行簽署合作備忘錄，攜手推動金融科技和智慧城市發展
- 數據工作室獲香港金融管理局認可，列出15間銀行共180組開放應用程式介面(API)，予數據程式開發者作研究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具備優越條件成為全球金融科技樞紐。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科學園內有50多間研發與金融科技相關的公司，從事區塊鏈、人工智能和網絡安全方面的研發工作，為支付、交易和資產管理等建立各類創新方案。年內，香港科技園公司取得重大突破，成功鼓勵銀行業開放數據，並與多家業界翹楚建立合作夥伴關係。

金融科技公司成果顯著

中國銀行(香港)(中銀香港)在各方面推動金融科技發展及應用，並在香港科學園設立了金融科技研發中心，專注研究人工智能、區塊鏈、雲計算和大數據。中銀香港位於科學園的新型智能分行，提供一個展示創新技術的真實應用場景，包括於物業按揭估價流程引入區塊鏈技術，以及應用指靜脈認證技術。

兩間金融科技創業培育公司的區塊鏈技術有著突破性的發展。區塊鏈科技有限公司和香港保險業聯會聯合推出亞洲首個供保險業界使用的區塊鏈車保認證系統「車保 e-Check」(MIDAS)，協助公眾驗證汽車保單的真偽。智信鏈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則啟動全球首個應用區塊鏈技術及交易所系統的鑽石實物交易平台 EverCarat。該平台追蹤鑽石來源、認證資料、易主記錄、交易流向等訊息，並支援各種交易記賬及核實交易。

策略結盟推動金融科技創新

二零一九年一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與騰訊簽署合作備忘錄，透過結合騰訊的領先科技實力與香港科技園公司具活力的創科生態圈，加速金融科技及智慧城市的發展及應用。騰訊將在支付系統、數據安全、物聯網、區塊鏈、人工智能和雲計算等方面提供其資源和專業知識，協助園區公司進行科技創新。香港科技園公司內的研發設施，亦將為騰訊提供創新科技的試點。

同月，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恒生銀行宣布策略合作，共同促進金融科技方案在香港銀行界的開發及應用。恒生銀行亦將向科學園園區公司提供專業的行業建議和金融服務，協助他們發展、完善和部署各類金融科技創新方案。

銀行業開放API予數據工作室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年內獲香港金融管理局認可，通過數據工作室之網上平台，列出來自15間銀行共180組API，包括往來帳戶、按揭貸款、保險及投資產品等主要銀行數據，予數據程式開發者作研究。

初創培育

- 創業培育計劃推出以來，已有622間培育公司畢業，其中近八成仍在營運
- 增加支持創業培育計劃的資金
- 新增科技企業家計劃及iDM²硬件開發加速計劃
- 強化企業飛躍計劃及環球創業飛躍學院兩個加速器計劃

初創公司在研發和業務發展的不同階段，所需的支持也有所不同。因此，我們配合其需要，適時向他們提供創科資金和增值服務。二零一八年十月，香港科技園公司推出一系列全新的強化計劃與支援服務，務求加快香港創科產業發展，進一步扶植初創公司。

包含種子基金之全新創業前期計劃

香港科技園公司宣布推出科技企業家計劃，幫助年輕科技創業者、個人及處於創業初期的企業落實創新意念，開展創業之路。計劃為期一年，參加者可獲得10萬港元的種子基金，享用共用工作空間、專業諮詢服務和系統性培訓，範圍包括商業模式設計、創投資金募集、提升產品創新和技術發展等。

優化培育計劃

年內，香港科技園公司優化創業培育計劃，提升各項服務和資金支援。生物醫藥科技培育公司在四年培育期內，將獲得最多600萬港元的資助，當中包括用於新藥研究申請或認證等法規程序之特定用途資金。

參與為期三年的科技創業培育計劃之公司，則最多可獲129萬港元資助；而網動科技創業培育公司，培育年期則由一年半增至兩年，並最多獲得86萬港元資助；參與此兩項計劃的培育公司所獲的資助，均包括特定用途資金，作發展技術和業務用途，如會計、法律服務、聘請學生實習生和舉辦海外活動等。計劃革新後，申請者數目顯著上升。我們的期望於未來數年內，培育超過500間初創公司。

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有破紀錄的80間培育公司畢業。自創業培育計劃推出以來，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累積畢業公司數目達622間，其中近八成仍在營運。

加強對培育公司提供之增值服務

香港科技園公司進一步優化導師計劃，由一對一方式改為多方參與的導師網絡形式，讓培育公司可接觸更多來自不同業務範疇及行業的導師。導師群超過100人，包括資深企業行政人員、創業者、工業家、投資者、科技專才、不同領域的專家及學者等。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計劃共促成27組導師與初創公司的新配對。

為了增加本地研發之創新方案在國際平台展示的機會，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率領多間初創公司，參與在美國三藩市舉行的TechCrunch Disrupt SF 2018；十一月亦帶領由初創公司組成的代表團，參加在深圳舉行的TechCrunch國際創新峰會深圳站，推廣其創新發明。

香港科技園公司建立了強大的策略合作夥伴關係，讓培育公司獲得各方面的專業支援。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我們與兩個新的策略夥伴包括銀通(JETCO)及CTgoodjobs達成合作協議。培育公司可免費使用JETCO APIX交換平台上13間銀行的API，以及沙盒作產品測試；CTgoodjob為培育公司提供一個免費帳戶，讓他們使用其招聘平台刊登職位空缺。

香港科技園公司與政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通過政府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促進資助培育公司及畢業培育公司製作原型或樣板，以及在公營機構內進行試用。年內，來自園區所申請的資助金額達1,350萬港元。

加強現有加速器計劃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企業飛躍計劃旨在協助高潛力的初創公司發展業務和籌集資金，助其進軍地區及國際市場。計劃優化後，計劃成員最多可獲470萬港元的資助，另一方面則須向香港科技園公司提供指定百分比的認股權證。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企業飛躍計劃自推出以來已支援39間公司，其中17間已畢業。

環球創業飛躍學院是香港科技園公司一個以不同主題為基礎的加速器計劃，將初創公司與正在尋找創新方案的企業連繫，助初創公司將創意構思變成可行商業方案，回應行業痛點。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計劃吸引20間領先的業界夥伴攜手參與，包括DHL、NVIDIA、香港機場管理局、新松、阿里雲、信和集團、瑞安房地產、嘉里建設、國泰航空、德勤、中國人壽(海外)、盈健醫療、香港上海大酒店和酷悅軒尼詩等，在九個不同主題中，支援了91間來自本地及海外之初創公司，為其提供導師指導、概念驗證與企業家培訓等。二零一九年，環球創業飛躍學院將進行優化，發展出以行業為本的培育項目，為企業夥伴提供周詳創新方案。

為進一步促進海外合作，二零一八年十一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與日本瑞穗金融集團在東京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培育香港和日本兩地具潛力的科技初創公司。雙方將為初創公司提供各種增值服務，包括人才和知識交流、培育支援和加速器計劃、投資配對及市場拓展等。二零一九年三月，雙方合辦以大灣區發展為主題的加速器計劃，培育共五家日本與本地的初創公司。

將硬件意念轉化成商業方案

二零一八年九月，香港科技園公司推出全新硬件開發加速計劃iDM²，代表概念(Idea)、設計(Design)、製造(Manufacture)及市場(Market)，旨在協助園區公司將創新意念，轉化成商業上可行的產品，從而達至業務成功。整個計劃提供概念驗證、產品設計、原型開發、產品測試、產品認證、商品化生產，以至進入市場策略等支援。第一輪iDM²支援了14間培育公司，他們在六個月的培訓期間，共贏得九個國際獎項。計劃為培育公司共提供了50小時的培訓。

創業投資

- Lalamove繼商湯科技後，成為第二間科學園獨角獸
- 園區公司籌得189億港元投資資金
- 科技企業投資基金預留二億港元支援初創公司

香港科技園公司擁有逾1,000名投資者的網絡，透過不同配對平台和機會，把具潛力的初創公司與投資者聯繫起來，加強對園區公司籌募資金的支援。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我們舉辦超過370場本地、內地及海外一對一和小組的投資配對，為超過615間公司提供資金募集方面的諮詢服務，並成功幫助園區公司籌得創新高的189億港元投資資金。

香港科學園內現有兩間本地「獨角獸」。Lalamove是亞洲領先的物流營運商之一，二零一九年二月完成了23.4億港元的D輪融資，成功躋身「獨角獸」行列。而科學園首間「獨角獸」、被稱為世界上最具價值人工智能初創公司的商湯科技，其估值於二零一八年超過45億美元。

擴展共同投資基金 培育高潛力科技公司

香港科技園公司擴大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透過吸引天使和風險投資者，鼓勵他們投入更多私人資金，幫助高潛力初創公司取得種子至進行A輪融資。CVF的5,000萬港元起始資金，已於二零一八年底全數完成投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平均每一港元的CVF投資，成功吸引來自私人市場的13港元，以及約22名私人投資者的參與。自CVF成立以來，我們已接觸園區內250多間初創公司，涵蓋五大科技群組。CVF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擴大至二億港元。

配對初創與投資者 把握商業先機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在環球貿易廣場舉辦電梯募投比賽，匯聚逾1,400名創業家、投資者、業界人士和加速器計劃代表，藉此聯繫初創社群與投資者。今年的比賽創下紀錄，吸引了來自36個國家及地區共591隊參賽者。入圍決賽的100隊創業者需在60秒的電梯旅程中，向評審推介其商業構思及創新方案，競逐19萬美元的投資基金及現金獎。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我們與香港天使投資脈絡合辦Angel x Angel論壇2018—「大灣區IPO上市之路」，推動大灣區內的投資者與初創公司互動交流，尋求更多跨境投資和商業機會。活

動吸引了近300名人士出席，其中包括100多名投資者。同場更設有投資者配對環節，為37間初創公司與19位本地及內地的著名投資者，提供即場一對一會面。

全新投資支援服務 進一步推動創投生態圈

香港科技園公司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宣布推出更多措施，加速培育公司和夥伴公司的發展。法律文件資料庫以簡單易懂方式，解釋多份園區公司常用的融資及商業法律文件。而Investor Calendar網上平台預期將於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啟動，讓創科企業透過平台向投資社群如天使基金及機構投資者，介紹和推廣創新項目。

匯聚創科力量 發展天使投資社群

香港科技園公司與不同持分者緊密合作，善用他們的優勢和實力，為更多科技公司帶來裨益。由香港科技園公司及滙豐銀行在二零一七年聯合推出的SPRINTER計劃，以雙軌形式進行「企業家軌道」為創業者提供結構性培訓和投資者網絡；而「天使投資軌道」則旨在擴大香港投資者社群。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共有176間科技公司完成了企業家軌道培訓，其中20間更被獲選參加在上海、北京、深圳、杭州和新加坡舉辦的資金募集路演和展覽；另有51名參加者參與了天使投資軌道的培訓。

協作與業界應用

- 97間園區公司共榮獲全球161個獎項
- 開展UniversityConnect@HKSTP計劃以促進知識轉移

科技企業得以持續發展，取決於他們能否將創新意念成功商品化。香港科技園公司開拓不同途徑和平台，讓園區公司向業界展示他們的創新發明，加快其科研成果進入市場。

香港科技園公司鼓勵園區公司積極參與本地和世界各地的業界獎項，以彰顯香港本地的創科成就。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97間公司共贏得161個本地、地區及國際獎項。

促進與內地和國際合作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香港科技園公司接待了來自逾30個國家的136個國際代表團，到訪人數共1,700多名，如北歐皇家科技代表團、由瑞士聯邦委員和澳洲維多利亞省總督率領的代表團等。通過與各國政府和業界代表開展重要對話，香港科技園公司建立了強大的環球聯繫網絡，為園區公司創造更多與公私營行業的合作機會。

香港科技園公司參與一系列重要的國際會議和展覽，為園區公司搭建通往國際舞台的康莊大道。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我們參加在東京舉行、由政府主導的「邁向全球 首選香港」國際推廣活動，旨在向外宣傳香港作為頂尖的國際都會及創科優勢，活動得到逾3,000名人士參加。我們更主辦兩場分別以智慧城市和健康老齡化為主題的研討會，吸引350名與會者。此外，八位科學園內的創業家在活動的展覽上，向在場人士展示其創新技術，並探討進一步合作。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香港科技園公司帶領四間金融科技培育公司，在倫敦舉行的FinTech Connect 2018香港館內，展出他們的創新成果。我們與投資推廣署及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合辦招待酒會，向在場過百名英國科技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介紹香港作為國際創科門戶的重要角色。

香港科技園公司持續促進與內地當局和業界組織的跨境交流，年內接待了130個內地代表團，共1,600多名到訪代表。二零一八年九月，我們率領七間園區公司前往天津，參加由世界經濟論壇主辦的新領軍者年會（或稱為夏季達沃斯論壇）。七間園區公司作為香港初創代表團的成員，與來自全球的初創公司會面交流。

與大學緊密合作

我們推出名為UniversityConnect@HKSTP之計劃，為大學及院校提供全方位的溝通渠道和支援服務，冀能促進知識轉移和科技創業。我們跟香港六間大學內專責科研的校長舉行圓桌會議，以了解其需要，探討合作的機會。

向業界推介本地創新技術

科學園技術方案業界應用計劃致力促成本地領先企業與園區公司的商業合作。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63間園區公司在超過90場商業配對上，向20間企業介紹各種創新方案，包括港鐵、王氏港建、香港國際主題樂園(香港迪士尼樂園)、AEON信貸財務、香港置地、新世界發展、CHANEL及捷成等，共有22項嶄新技術成功獲企業採用。

年內，科學園IndustryConnect計劃安排101間園區公司與435名業界人士交流，就不同行業主題進行13次會面，包括人工智能、大數據和機械人技術方案、餐飲業創新方案及智慧酒店應用等。計劃獲27個工商業協會支持，而11項園區公司的技術方案獲得採用，並成功促成了146個潛在合作機會。

創新方案的測試平台

參加First@Science Park計劃的園區公司，可利用科學園的真實現環境來測試和評估新技術的應用情況，並獲得實時數據和用戶反饋，從而改良其研發方案。年內有23項技術完成測試，包括電動車充電器、4K視頻監控網絡、衛星信號接收器及偵測山火機械人等。

人才培育

- 香港科學園職業博覽提供逾1,600個職位，吸引超過13,000入場人次
- 推出住宿支援計劃，加強吸引國際人才
- 合作推動與機械人技術、醫療科技及智慧城市相關的學生培訓和比賽

人才是促進創科生態圈蓬勃發展的關鍵因素。香港科技園公司加強支援園區公司招聘本地及國際人才，及提供不同計劃以培養及啟發科技人才。

為科技公司配對人才

二零一九年三月，香港科學園職業博覽2019吸引超過13,000人次入場，收到3,200多份求職者履歷，證明此活動有效為創科

產業，提供一個合適招聘科技人才的平台。活動亦有超過150間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夥伴機構，提供逾1,600個就業機會。

Talent Pool求職網站已成為求職者尋找科技園內工作機會的主要途徑。自網站推出以來，吸引近27,000名求職者登記。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約2,600個職位經該平台刊登。

在創新科技署的支持下，博士專才庫計劃與研究員計劃向合資格的園區公司，在聘請博士後專才及研究員時提供資助，以協助進行研發項目。

加強吸引人才的舉措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推出住宿支援計劃，進一步吸引海外及內地人才。園區公司在該計劃下獲得金額資助，用以補貼從海外和內地的新聘員工在港的住宿開支。

由創新科技署於2018年推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乃為期三年的先導計劃，提供快速處理安排，為科學園的科技公司及機構輸入海外和內地科研人才。從事生物科技、人工智能、網絡安全、機械人技術、數據分析、金融科技或材料科學的園區公司，均可申請。

培育創科人才

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學生實習員計劃協助夥伴公司聘請全日制學生為實習生，藉此培養更多創科人才。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41間夥伴公司聘用了118名實習生。

二零一八年六月，由摩根大通贊助、香港科技園公司及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合辦的第二輪NxTEC (Next Technologist Entrepreneurial Champion) 培育計劃招募200名副學士或職業培訓課程的學生，為他們提供初創公司所需的跨學科技能培訓。為期兩年的計劃為園區60間初創公司提供人力資源管理培訓，同時亦吸引了逾190間園區公司在計劃內提供530個工作機會，當中200多名學生獲成功配對成為實習生。

啟發新一代

二零一八年四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與大疆創新及香港科技大學合辦香港首個RoboMaster訓練營，培養新一代工程師及機械人專家。訓練營吸引超過40名來自本地28間中學的學生參

加，學習及應用機械人技術。六月，來自六間本地大專院校的12支跨學科隊伍，參加香港科技園公司主辦的全港大專生機械人大賽2018，向2,000名觀眾展示其嶄新機械人設計。七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與香港工程師學會合辦全港中學學界機械人大賽2018，吸引了來自19間中學的37支隊伍參賽。

香港科技園公司與香港大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合辦DreamCatchers醫療科技駭客馬拉松2018，雲集55名來自美國史丹福大學、上海交通大學和本地大學的學生，構思解決方案及製作創新的醫療科技產品原型，並向來自商界、科研及醫療範疇的專家團隊演示其商業計劃書。

二零一八年九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與全球傑出青年社區(Global Shapers Community)合辦智慧城市駭客馬拉松。200多名參加者組成超過40支隊伍，在24小時內運用科學園數據工作室中以API形式開放的數據，就智慧出行、智慧生活和智慧環境三個主題進行競賽，制訂智慧城市創新方案。

科學探索行是香港科技園公司專為公眾人士而設的導賞團，讓大眾體驗科學園內各種創新應用項目，同時透過科普工作坊，引起學生對創科之興趣。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活動吸引超過22,000名包括學生在內的人士到訪，合作單位包括教育局及香港教育城等。

創新文化

- 品牌形象調查顯示，受訪者對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價值和增值服務之正面印象上升20%
- 為期兩周的MakelTHongKong 3-2-1 Go! Bang! 開放活動匯聚75間園區公司，吸引超過7,800名創科界持分者參與
- 8,200名人士加入成為科學園SPARK會員，佔約三分二園區工作人口，令科學園創科社群更富凝聚力

香港科技園公司致力在科學園內外營造充滿活力的創科社區，相互協作，共同擁抱創新。年內，我們舉行各式各樣的活動，讓創科生態圈的各個持分者參與，促進彼此交流，激發更多創新意念，並一同分享園區公司的研發成果。這些活動除讓創科社群互相聯繫外，更鼓勵更多社會大眾攜手支持創新。香港科技園公司亦特別於媒體及數碼網絡推出宣傳計劃，以深化持分者對創科生態圈的認識。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向園區公司、初創公司、投資者、專業團體及大專學生等進行品牌形象調查。與二零一七年

相比，受訪者對香港科技園公司整體正面印象提升了12%；對其價值及增值服務的正面印象更上升20%。調查結果令人鼓舞，亦反映香港科技園公司推動創科生態圈的努力備受認同。

在園內體驗「Work. Live. Play.」創科文化

二零一九年三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舉辦為期兩周的

MakelTHongKong 3-2-1 Go! Bang!，透過當中一連串別具意義的活動，讓創業家、科研人才、投資者和業界夥伴互動交流，體驗科學園獨特的「Work.Live.Play.」創科文化，為創科生態圈增添動力。是次活動吸引合共超過7,800人和75間園區公司參與不同環節，包括啟發創新思維的InnoXchange交流會、逾20項智慧城市方案體驗、40個科技攤位展覽、創新斗室模擬單位展示、crossfit訓練營，以及電影放映、藝術創作和現場樂隊表演。

活動的其中一個重點環節InnoXchange是一系列不同創科主題的啟發創新思維活動，旨在鼓勵不同科技領域及背景的園區公司聚首一堂，集思廣益，分享真知灼見，並推動更多協作關係。近70位參加者參與了10場由不同科技領域的權威企業主持的交流會，主題包括人工智能／物聯網應用、生物醫藥科技、區塊鏈技術、智慧城市方案等。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科學園的社區會員計劃SPARK會員人數不斷上升，擴展至約8,200人，數目相當於約三分二園區工作人口。香港科技園公司透過籌辦各項社交活動，如節日慶典、興趣班、康樂體育和知識分享活動，凝聚科學園的社群及宣揚平衡工作與生活的訊息，年內共舉辦30項活動，吸引逾6,800人參加。

推廣創科文化到園外

我們一直積極將蓬勃的創科文化推展到科學園外。香港科技園公司在市中心地帶金鐘建立新據點HKSTP@Wheelock Gallery，匯聚初創公司、企業及投資者，進行投資配對、行業交流和聯繫活動等，活現創科文化。HKSTP@Wheelock Gallery為香港科技園公司與會德豐地產之合作項目，自二零一八年四月推出以來，已凝聚超過1,500名會員。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共有1,200多個初創商務會議及83個活動在此舉行，並得到持分者的熱烈參與。

香港科技園公司繼續舉辦的標誌性初創活動－電梯募投比賽，通過本地和海外的初創公司參與緊張刺激的募投比賽，鼓勵創新文化；活動亦成為初創跟投資者交流聯繫的平台。比賽吸引逾1,400名來自世界各地的創科社群持分者，聚首環球貿易廣場，感受充滿活力的香港初創文化。

任重道遠
明日發展

展望未來

政府大力支援創新科技發展，《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所帶來的無限機遇，官、產、學、研的攜手協作，以及更多具創新意念的科技人才加入，這些有利條件均令香港創科生態圈前景充滿光明。

香港科技園公司持續擴展各類設施和提升增值服務，當中多個重要的基建項目正進行得如火如荼，將進一步應對創科社群之多元化需求及支援他們快速增長。

與大灣區夥伴城市同步向前

二零一九年二月，中央政府發布《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香港、澳門、廣州、深圳四個城市將成為區域創科發展的核心引擎，並會在人才交流、創業與培育、科技研發、創投融资、以及科研成果商品化等方面緊密合作。

香港科技園公司將積極探索和促成與大灣區內的持分者開展不同合作，互補各區內城市的優勢，從而加速區內整體創科發展，及打造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位於落馬洲河套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將成為促進科研、高等教育及文化與創意活動協作的重要基地，透過借助深圳在生產製造方面的實力，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將能協助推動再工業化和科研成果落地，並善用大灣區各城市的協同效應，建立更緊密的區域聯繫，促成更多創科合作。年內，政府已撥款200億港元，支持河套區第一期發展的土地平整及基建工程、上蓋興建及初期營運開支。

擴建園區 加速發展醫療和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研發

科學園第一階段擴建計劃(SPX1)將提供科研工作空間及實驗室，支援科學園內的創科生態圈之持續蓬勃發展。SPX1包括兩座大樓，總樓面面積達790,000平方呎，將於二零一九年年中完成，比預期提早一年。

InnoHK是政府推動香港成為環球科研合作中心的重點項目，將於科學園建立世界級的創新平台Health@InnoHK和AIR@InnoHK，分別聚焦於醫療科技和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由國際知名院校及科研機構加入並設立研發實驗室，進行科研。

首個園區住宿項目 鼓勵協作創新

創新斗室是香港創科行業提供「園區」住宿的先驅，將有助吸引並挽留本地、內地以至海外的人才。我們會將創新斗室設計成構建智能生活及創新協作的社區。樓高十七層的創新斗室採用「組裝合成」建築法，先在廠房製成各組件，再運到工地裝嵌。「組裝合成」是創新建築方法，能提升建築生產力、施工質素、安全性及可持續性，配合政府提倡在建造業之價值鏈上，應用高端技術。創新斗室將提供約500個空間，附有配套設施，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底竣工。

推動香港再工業化

為實現香港再工業化的願景，香港科技園公司積極發展將軍澳工業邨內的先進製造業中心和數據技術中心。

先進製造業中心將為不同規模的工業提供可調整、附服務配套的生產空間，以應用於先進製造或測試流程，開展創新技術、高增值、多樣化和高端訂製化生產。此外，中心亦提供全面的共享服務，包括物流、倉存、原型製造、小批量組裝及無塵室，讓夥伴公司能集中資源於其核心業務。中心樓面面積為110萬平方呎，將於二零二二年落成。

數據技術中心則支援數據科技和資訊通訊科技等功能，包括低延遲率金融交易、與資訊科技相關的電腦設計及系統整合、數據中心營運支援服務、災後復原計劃等。中心樓面面積為290,700平方呎，預計二零二零年落成。

香港科技園公司將繼續循不同途徑支持先進製造業發展。政府已於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財政預算案中預留20億港元，在工業邨內建造微電子中心。我們將全力配合，期望促成更多先進製造業生產商在港開設業務。

裝備未來 把握機遇

香港科技園公司將繼續充份發揮創新科技的潛在優勢，透過香港科學園創科基地及其他策略據點，包括工業邨、創新中心及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同時持續優化基建設施和支援服務，積極把握一個個難得的機遇。我們深信，這個創科旅程將會令人振奮及難忘。

企業發展

公司資料

總辦事處

香港
新界白石角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東5號
5E大樓5樓
電話：(852) 2629 1818
傳真：(852) 2629 1833
網址：www.hkstp.org

創新中心辦事處

香港
九龍塘
達之路72號
創新中心1樓129室
電話：(852) 2629 6776
傳真：(852) 2778 4183

工業邨辦事處

大埔工業邨
電話／傳真：(852) 2665 6755
將軍澳工業邨
電話／傳真：(852) 2623 9619
元朗工業邨
電話／傳真：(852) 2479 0224

主要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律師

的近律師行
孖士打律師行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會

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之董事會成員名單已載於本年報第38頁之董事會報告內。

董事委員會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查毅超博士，BBS (主席)

鍾郝儀女士 (副主席)

車品覺先生

麥建華博士，BBS, JP

倪以理先生，JP

潘家銘先生

湯曉鷗教授

謝迪洋先生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鄭小康先生 (主席)

何超平先生 (副主席)

何正德先生

馬衡先生

謝迪洋先生

徐立之教授，GBM, GBS, JP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蔡宏興先生 (主席)

麥建華博士，BBS, JP (副主席)

車品覺先生

鍾郝儀女士

潘家銘先生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備註：

鄭小康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退任審計委員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以下之更新於2019年7月1日起生效：

何超平先生獲委任為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並退任投資委員會主席。

謝迪洋先生獲委任為投資委員會主席。

以下之更新於2019年8月26日起生效：

何超平先生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伍燕儀女士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徐立之教授加入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吳永嘉議員，BBS, JP (主席)

鄭小康先生 (副主席)

何超平先生

馬衡先生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查毅超博士，BBS (主席)

鄭小康先生

鍾郝儀女士

倪以理先生，JP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投資委員會

(於2018年12月12日成立)

何超平先生 (主席)

鄭小康先生

鍾郝儀女士

何正德先生

馬衡先生

謝迪洋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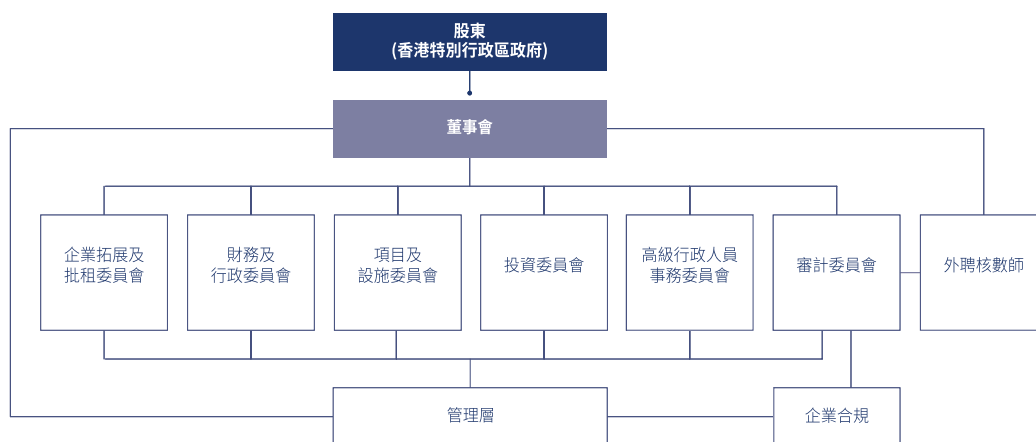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企業管治報告

香港科技園公司(「本公司」)是根據香港法例第565章《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的法定機構。我們致力達致及保持最適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需要及利益的高標準企業管治，並以審慎的商業原則進行業務。本

公司已適當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以達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所載之宗旨。我們深信具透明度、持守問責精神、公平及注重道德操守等重要的處事原則，以致與持分者建立信任，並為香港之利益共同努力。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管治機構，負責制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方向及政策，並監察其業務管理。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17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主席及16名董事會成員。主席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長官委任，而其他董事會成員則由財政司司長委任。所有董事會成員均不獲酬金，任期一般為兩年，可於任期屆滿後再次獲委任。各董事會成員均有責任真誠地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各成員明白他們須就本公司管理、監控及營運事宜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本公司的唯一股東)承擔共同及個別的责任。

董事會成員組成

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而與機構業務相關的界別，均擁有豐富的知識、經驗及專長；成員來自各個範疇，包括學術、工業、生物醫藥科技、藥劑、人工智能、金融、投資、貿易、建築、地產、法律及管理諮詢界。其中一位董事會成員(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為公職人員。有關董事會成員的履歷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kstp.org>)。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能及責任各不相同且相互獨立，以增強獨立性及問責性。

非執行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制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方向及政策。他鼓勵董事會成員對董事會會議上的討論作出全面及有效的貢獻，同時，他亦領導及促進董事會成員就討論事項有效地交流意見。

行政總裁由董事會委任並為本公司的受薪全職僱員，負責領導本公司的管理團隊及員工處理日常業務，並執行董事會的策略決定。

簡介會

新獲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均獲邀出席簡介會，包括與行政總裁及管理團隊會面，並參觀本公司的主要設施，藉以加深了解本公司的目標、業務計劃及營運。

董事會成員亦獲發一份董事手冊，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委員會的章程文件、本公司的主要指引和計劃文件。董事會成員明白他們須就管理及監察本公司事務承擔責任。每位董事均須本著誠信行事，並以本公司的最大利益為前提。

成員與時並進

為了讓董事會成員了解創新與科技方面的最新發展情況以及掌握最新企業管治知識及技能，9GAG創辦人陳展程先生應邀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董事會策略日舉辦「香港網絡平台兼社交媒體網站9GAG的成立過程 (Establishment of 9GAG Hong Kong-based Online Platform and Social Media Website)」講座，以分享經營初創公司的成功經驗。廉政公署亦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為董事會成員安排「管理利益衝突和預防不當公職行為 (Managing Conflict of Interest and Preventing Misconduct in Public Office)」簡介會。

利益申報

董事會成員每年須申報於本地及海外公眾及／或私人公司的所有權益、合夥業務及／或董事職務、受薪工作、公務、經營行業、專業職務或職業，以及所持股權。如有任何更改，董事會成員需於十四日內通知公司秘書。董事利益申報冊可應公

眾人士要求供查閱。

利益衝突

在董事會或委員會考慮任何合約或建議時，倘董事會成員涉及直接或間接利益，須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申報，並在審批有關議題的過程中避席。董事會成員原則上應避免以其個人身份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業務合約。此外，他們不能以個人身份參與投標過程或參與提供貨品或服務。如董事會成員無法避免以個人身份就本公司的合約提出投標，該成員必須遵守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之管理潛在利益衝突指引。為了進一步加強內部管治，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會成員重申利益衝突原則。舉例而言，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以文件傳閱的方式向董事會發送一則備忘，以幫助董事會成員了解他們應對潛在利益衝突情況的責任。

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策略方向及監督策略性計劃的執行，並審批年度預算、主要的企業表現指標、十年財務預測，以及主要的發展和重建項目。董事會監察本公司的整體表現，確保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得以實施。董事會亦負責審批外聘核數師之任命及其薪酬。董事會在年內共舉行六次會議 (五次董事會會議及策略日)，平均出席率為80%。

主席與作為本公司唯一股東代表的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創新科技署署長，以及各委員會主席保持緊密聯繫，並定期與行政總裁及管理團隊會面，檢討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未來發展方向。

公司秘書及專業建議

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取得公司秘書的專業意見和享用公司秘書的服務。公司秘書由董事會委任並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守，以及董事會活動能有效地執行。為此，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及管理層跟從不時更新的董事會程序，並協助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充足資料。此外亦設立有關程序，讓董事會成員可就有關的會務事宜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責，而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承擔責任

董事的責任是確保本公司的年度賬目乃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以及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監察本公司財務匯報過程的責任。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賬目的申報責任聲明已刊載於本年報第40頁內。

常務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監察轄下六個常務委員會：

-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 投資委員會¹
- 審計委員會
-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界定其職能、職責及成員。委員會需就其建議及決定向董事會負責。委員會亦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決定。

董事會各成員的會議出席紀錄已刊載於本年報第29頁。

備註：

¹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成立投資委員會，以監察及監督本公司的投資。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主席為查毅超博士(前主席羅范椒芬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董事會成員)，負責審批本公司物業租戶的申請，並根據董事會審批的策略計劃批核及監察業務方案及市場推廣計劃。委員會亦持續檢討本公司的批租指引及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主要修訂建議以供審批。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為鄭小康先生，負責審批會計政策，並就年度財政預算及相關的十年財務預算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審批。委員會就本公司的財務表現作季度審查。委員會亦檢討租金指引、投資(有關股權或股權掛鈎投資除外)及融資方案、僱員職級架構、薪酬及福利政策以及薪金調整等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此外，委員會就行政及人力資源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並審批採購及資訊科技安全風險政策。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主席為蔡宏興先生(前主席黃永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董事會成員)，負責監管及監察基建工程項目、以及有關本公司物業的可持續發展、安全(包括實驗室安全)、健康及環保的政策與方案以及設施管理。該委員會亦負責檢討，並向董事會提議基建工程的相關事宜，包括發展大綱規劃及計劃、發展預算、設施供應、批出工程合約和相關人員編制、設施管理及相關顧問服務。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主席為何超平先生，負責監督涉及或可能涉及股權或股權掛勾投資元素的投資政策及方案，以及有關政策及方案的績效與成果。投資委員會審批與投資方案有關的年度表現指標，並就投資方案的年度預算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委員會負責審批公司在投資方案下作出的撤資與投資決定，以及旗下與投資相關的附屬公司的註冊成立事宜。該委員會亦負責審批監督個別投資方案的小組委員會及評審小組的成立及職權範圍。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主席為吳永嘉議員（前主席孫寶源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董事會成員），負責監管企業合規的工作，並考慮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再委任及辭退事項、服務範圍及核數酬勞。委員會亦審核刊於內部審計報告及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的內容，以及管理層的回應，並監察協定措施的執行進度。審計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年度審計賬目、主要會計政策、企業管治常規、財務監管、內部監管及風險管理系統，以確保符合認可的標準，並不斷作出改善。審計委員會與外部核數師及首席合規總監舉行會議，期間並沒有管理層出席。該委員會亦進行自我效率評估，並確認其工作表現具有成效。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主席為查毅超博士（前主席羅范椒芬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董事會成員），委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兩名董事會成員，以及董事會之當然成員。委員會負責挑選香港科技園公司全體高級行政人員（兩個最高職級—行政總裁和首席總監）以及按年制定表現目標及評核表現。委員會就薪酬政策提出建議，亦會決定高級行政人員的委任、薪酬待遇、浮動薪酬、續聘事宜以及年度薪酬檢討，並考慮人力資源政策變動及董事會界定的任何其他議題。委員會就行政總裁的委任、薪酬待遇、浮動薪酬及續聘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以供審批。

特定項目專責小組

各專責小組根據需要成立以處理特定項目，例如SPX1及IE2.0項目。相關行業的專家獲委任為聘任成員並根據需要為專責小組提供寶貴經驗及專業知識。

常務委員會轄下的小組委員會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轄下設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投資委員會及認購期權委員會兩個小組委員會。自投資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成立後，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投資委員會及認購期權委員會均受投資委員會管轄。該等委員會按需要舉行會議。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投資委員會主席為行政總裁，負責審批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基金」）的投資及撤資決定，並對基金運作進行監督；而認購期權委員會主席為行政總裁，負責決定所有與認購期權條款和退出有關的事項。年內曾舉行兩次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投資委員會會議，平均出席率為92%，但認購期權委員會於年內並無舉行會議，該委員會通過文件傳閱審批相關決策。

會議程序

董事會及各委員會均定期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規定，在董事會會議上，所有問題須由出席會議的成員以多數票決定。

管理層於會議七天前送呈會議議程及文件。涉及利益衝突的成員將不獲發董事會或委員會有關文件。

公司秘書會記錄會議之討論重點、建議、議決及跟進事宜，委員會決定會記載於相關會議記錄上，並會定期與董事會分享。相關的部門需處理有關之跟進事宜，並於下次會議上報告其進度。

會議出席率

董事會須確保每一位成員均付出充足時間參與公司事務。

董事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出席概要如下：

董事會成員	會議	董事會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查毅超博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從審計委員會退任並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5/6	3/5	—	—	—	0/1	2/2
羅范椒芬議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1/1	1/1	1/1	—	—	—	1/1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² 或其替任人		6/6	5/5	4/4	4/4	1/1	3/3	3/3
鄭小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加入投資委員會)		4/6	—	4/4	—	1/1	3/3	2/3
車品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以及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5/5	3/4	—	3/3	—	—	—
蔡宏興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4/5	—	—	3/3	—	—	—
鍾郝儀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加入投資委員會)		6/6	5/5	—	3/4	1/1	—	2/2
何正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加入投資委員會)		4/6	—	2/4	—	1/1	—	—
何超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加入投資委員會)		5/5	—	3/3	—	1/1	2/2	—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1/1	1/1	—	1/1	—	—	—
馬衡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加入投資委員會)		6/6	—	3/4	—	1/1	3/3	—
麥建華博士		6/6	3/5	—	2/4	—	—	—
麥德華教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0/5	—	—	—	—	—	—
吳永嘉議員(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以及審計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從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退任)		3/5	1/1	—	—	—	2/2	—
倪以理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4/6	1/5	—	—	—	—	1/2
潘家銘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項目及設施委員會以及審計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從審計委員會退任並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4/5	2/3	—	3/3	—	1/1	—
史維教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1/1	1/1	—	—	—	—	—
孫寶源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0/1	—	0/1	—	—	1/1	1/1
湯曉鵬教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4/5	2/4	—	—	—	—	—
謝迪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以及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加入投資委員會)		4/5	2/4	3/3	—	1/1	—	—
徐立之教授		5/6	—	4/4	—	—	—	—
黃永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1/1	1/1	—	1/1	—	—	1/1
平均出席率		80%	69%	86%	87%	100%	94%	87%

備註：

- ² 其中三次董事會會議及所有委員會會議，包括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項目及設施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均由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之替任人代表出席。

管理層及員工

由行政總裁領導的管理層及員工，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日常運作及執行由董事會制定的策略，並必須遵守本公司所訂定之僱員行為守則，以及遵照香港科技园公司條例所規定的審慎商業原則。

道德操守及文化

本公司之職業道德行為已於定期進行檢討之僱員行為守則內詳細界定。僱員行為守則涵蓋防止賄賂、利益衝突、收受餽贈及利益、公職人員行為失當、處理機密資料及保密、職外委聘、財務、營運及行政交易和知識產權等事宜。本公司每半年提醒員工必須遵守僱員行為守則，並且定期邀請廉政公署派員向員工講解有關防止賄賂及利益衝突等問題。最近一次新僱員及現有僱員簡布會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舉行。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本公司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透明度及問責性。公司設有內部監察系統，以協助董事會評價公司運作的成效及效率、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以及是否符合有關法律及規例。

管理層亦設立投訴舉報程序，以供員工及外界人士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或其他事宜，以保密方式提出有懷疑不當的行為。有關此程序的資料載於本公司的網站。

在企業合規部的協助下，管理層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之COSO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框架，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COSO 框架包括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訊及溝通，以及監察五項主要元素。此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程序涉及的風險以及風險管理效能。檢討報告由企業合規部進行

獨立核證，以確定監控制度的成效。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企業管治的重要部份。本公司已建立風險管理框架。風險管理框架的詳情、主要風險及主要紓減措施在第34至35頁的風險管理報告中描述。

於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了檢討及評估。根據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檢討報告，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有效及足夠的。

董事會承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合規

企業合規部協助董事會及管理層履行不斷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承諾。企業合規部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負責協助管理層維持及執行有效的內部監察制度及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就本公司的管治提供保持客觀的保證，部門於監察本公司的內部管治上擔當重要角色。

企業合規部以風險為導向，在諮詢管理層的意見後，以不偏不倚的觀點制定審核計劃，並將該計劃呈交審計委員會批核。

企業合規部根據有關風險對財務、業務和各業務單位的活動進行獨立審計。企業合規部將審計結果及改善建議向有關部門主管匯報，以便釐定相應的措施，並跟進該等措施有否落實執行。企業合規部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重要事宜。

外部審計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在審閱財務報告的真實性及公平性，以及確保財務報告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方面擔當重要角色。外聘核數師每年最少與審計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討論審計範圍(展開工作前)及呈報審計結果。審計委員會每年均審閱核數師確認其獨立性及客觀性之聲明，並與核數師商討由本公司提出的任何非審計服務的範圍及有關費用。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須確保本公司不會委任有關外聘核數師進行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工作。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之薪酬為721,000港元。於同期內，除向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收取共12,000港元的稅務代表服務費用外，並無向本公司提供其他非核數服務。

授權範圍

董事會的職權及其授予委員會及管理層的職權已清晰界定，並列載於授權範疇一覽表。董事會對授權範疇一覽表進行年度檢討，並通過一些有關審批權限的修訂，以反映相關董事會／委員會之決策，從而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率並同時維持適當的內部監控。最新的授權範疇一覽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經董事會審批。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第七條規定，本公司須按照審慎的商業原則營運其業務。儘管本公司不需要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然而我們於營運業務及達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所載之宗旨時已參考並自願遵守適用的守則條文，惟下表所列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	不相符原因及對應措施	
A.6.5	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發行人應負責安排合適的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以及適切著重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長官／財政司司長任命，均為其專業界別的精英，並擁有豐富及最新的相關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亦邀請所有董事參與相關活動及計劃，以豐富他們對於公職人員管治責任以及創新及科技界最新發展資訊的相關知識，以便他們履行董事職責。相關活動及計劃的資訊已派發予董事詳閱。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董事參與活動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6頁中「成員與時並進」一節。
(i)	為增加透明度，發行人必須列載其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的以下資料，以及盡量包括於會計期間後至刊發年報當日前期間的重大事項： 具名列載每名董事如何遵守了A.6.5條。	
A.7.1	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應全部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或協定的其他時間內)送出。董事會其他所有會議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亦應採納以上安排。	在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舉行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中，會議文件總數的6%未能於會議前三天發出，其中主要涉及包含需嚴格保密的資料，以及屬資料性並無須審批之文件。管理層將遵守文件送交的及時性，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讓董事會在會議前有合理的時間審閱文件。

具透明度

本公司每年均向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匯報最高兩級管理層(包括行政總裁及總監)人員的薪酬待遇。

為確保充分的透明度,香港科技園公司五名最高薪僱員的全年薪酬於本年報第63頁內的財務報告附註9內披露。

各董事出席會議的紀錄呈報於本年報第29頁。

良好溝通

本公司與各持分者保持具透明度且統一的溝通。本公司積極透過持分者參與,從而提升公眾對香港創新科技發展的認知。本公司舉辦及參與超過30個重要活動,包括企業活動、記者會、傳媒午宴及園區公司的產品/方案發布會等。本公司亦為園區公司作媒體推廣,所支援的園區公司數目按年增加74%。本公司的管理層於不同業界平台演講,讓持分者了解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在鞏固香港作為國際創新科技樞紐方面的工作。本公司的網站亦迅速、準確和公允地披露有關其自身及園區公司的資料。

社交媒體

本公司積極促進與目標持分者的溝通,透過其網站、LinkedIn、YouTube、Facebook及Instagram等社交及數碼媒體,刊登夥伴公司的成功故事,推廣旗艦活動,以及發布行業新聞、合作消息等不同內容。本公司亦製作了「今日STP」、「科學園的你我他」等短片,分享夥伴公司的創業歷程;部分短片是與媒體夥伴共同製作,冀能進一步將創科推廣至社區。本公司的網站亦於年內完成革新,優化了內容和訪客體驗,網站訪客數目以至所有渠道的社交媒體互動均有實質增長。

商界展關懷

本公司致力提倡企業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以履行企業公民的責任。本公司已連續第十一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商界展關懷計劃」嘉許為「商界展關懷」機構,並為獲頒發「1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的機構之一,肯定了本公司在樂於捐助社群、傳授知識技術、關懷員工以及愛護環境等方面的貢獻和成就。

人力資源發展和合作

本公司提供廣泛的培訓計劃,以提高員工的知識和能力。課程內容涵蓋大數據與商業分析(Big Data & Business Analytics)、試算表公式與函數(Excel Formula & Function)等提高工作效率的題材,及加強人才發展與管理的題材,如員工表現反饋與輔導技巧(Performance Feedback & Coaching Skills)、自信溝通(Communication with Confidence)。專為下一代領袖而設的「領導能力發展計劃」為期18個月,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完成。

本公司亦提供暑期實習計劃,以激發大學生對創新科技行業的興趣,鼓勵他們探索該行業的發展。

此外,本公司亦繼續推動工作與生活的平衡,並通過員工主導的興趣小組和運動休閒俱樂部的參與活動加強員工之間的協作。此外,本公司鼓勵員工參加「公益金便服日」、「公益行善『折』食日」和小型義賣日等慈善活動,以及本公司的義工團隊領導的志願服務。他們支持多項社區服務,例如與長者共進晚餐慶祝農曆新年、向低收入家庭派米或為他們回收食物、為精神及身體殘疾兒童舉辦烹飪或繪畫班、為長者提供家訪等。

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刊發第五份可持續發展報告，涵蓋其對環境、健康及安全、僱員福利及社區參與的願景及具體工作進度，並參照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撰，以電子格式通過本公司網站和電子通告分發予香港科學園（「科學園」）內的所有夥伴公司。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繼續簽署並持續參與環境局的節能建築計劃約章。

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本公司持有以下ISO管理體系第三方認證：

- ISO 9001 — 品質管理體系
- ISO 14001 — 環境管理體系
- ISO/IEC 17025 — 測試及校正實驗室能力通用規定
- ISO 50001 — 能源管理體系

安全、健康及環保

安全、健康及環保對本公司至為重要。我們的安全、健康及環境管理系統採用風險評估法以識別及減少有關健康、安全及環境的潛在危機及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公司的總辦事處遷至5E大樓，並根據《職業安全及健康（顯示屏幕設備）規例》為員工工作間進行顯示屏幕設備評估。

本公司亦為新加入的員工安排安全、健康及環保簡介培訓，分享安全、健康及環保知識，提高安全意識。

建築地盤項目包括SPX1、創新斗室及IE2.0項目A和C，及公眾／公共空間以及後勤設施等每月均完成獨立安全審查。

辦公室及共享工作設施的安全、健康及環保檢查計劃亦每月進行，涵蓋本公司總部、科技支援中心、生物科技支援中心、項目發展部、創業培育及創新中心辦事處、3個工業邨以及12個不同的共享工作設施。

本公司亦進行符合ISO 45001及ISO 14001的內部審計，審計範圍涵蓋科學園、創新中心、3個工業邨的管理辦事處、共享實驗室（科技支援中心及生物科技支援中心）以及服務承包商（設施管理辦公室及實驗室設備管理）的營運活動。

風險管理報告

風險管理是香港科技園公司企業管治的重要部分。為了達到我們的策略目標及實現業務的長期成功，我們必須接受適當的風險及成功地管理現有和新出現的風險。

風險管理框架

策略方向及風險偏好

管理層在董事會監督下，制定了公司的策略方向，並獲得董事會同意其願意承受的有關風險。

管理層對公司的風險管理的有效性承擔管理責任。為此，管理層設立了一套風險管理體系，當中包括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協助識別、評估、管理及監察可能威脅公司的存在或對其達成策略目標產生重大影響的風險。此體系另一個目的是培養由上以下推動的風險文化，向員工灌輸風險及監控意識，做「正確的事情」。每一項風險都有其負責人，而行政總裁作為風險管理的主要負責人，須確保責任明確。

管理層每半年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的整體及每項風險

的概況及其管理成效。

風險管理流程

管理層對每項主要的業務採用一致的風險管理程序。我們建立了風險管控表以提供明確的風險項目、其負責人、有關的監控及應對措施。各部門在日常營運進行風險管理及檢討活動，並至少每季度向管理層呈報風險管控表及匯報風險管理狀況。

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管理層每半年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狀況及其成效。企業合規部負責協助審計委員會檢討公司風險管理的成效並提供客觀的保證。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經董事會授權的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是有效及足夠的。

主要風險

公司要對風固有關的主要風險有一套應對的措施，目的是盡量減少發生事故的可能性及／或減低事故的影響。公司的風險將會隨著業務不斷變化及環境而改變。以下是我們現時所識別不同類型的主要風險：

主要風險	說明	主要紓減措施
策略風險	未能加強香港作為創新及科技樞紐地位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積極與政府各部門溝通，以獲得市場應用、教育培訓、投資等政策方面的支持在全球、本地及內地進行推廣活動以吸引優質科研公司落戶香港計劃及運用政府給予的100億元撥款積極吸引及支持科研公司，匯聚更多科技人才

主要風險	說明	主要紓減措施
職業健康與安全風險	未能識別、評估與控制在工作場所包括辦公室、實驗室及建築地盤的健康與安全隱患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檢討健康和安全管理政策以及管治架構 已設立安全審核計劃，涵蓋由香港科技園、租戶或承辦商運作之實驗室等高風險場所 對於科研安全，已制定研究場所的安全評估，目的是識別與研究活動相關之潛在健康和安全管理危害，確保制定好相應的風險緩減措施
資訊保安風險	沒有適當的措施防止保安漏洞而引致資料損失或外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程序及措施，防止保安漏洞 經常注意新出現的網絡安全威脅，並立刻作出應對措施 為員工提供資料安全意識培訓，以提高其有關常見安全漏洞及安全使用電腦的意識 委任專業安全顧問評估系統漏洞，並實施針對安全問題的解決方案
營運風險	公司的程序不足或失效而導致公司的聲譽受損及運作受嚴重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程序及指引給員工並實行監管措施，以減低各種營運及欺詐風險 對各業務單位的活動作出定期審核
聲譽風險	公司的形象受媒體負面報導而受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專業媒體保持緊密的合作關係，並定期分享科研發展的成功個案 在處理負面報導時，抱著誠懇的態度有效地與公眾溝通 繼續檢討及改善事故／危機溝通手冊及指引，讓管理人員作好準備應對事故／危機情況
法律及法規風險	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或沒有履行合約而引致的法律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拓展業務及新計劃前尋求法律諮詢 實行監管措施 對各業務單位的活動作出定期審核
財務風險	目前公司的運作模式未能達至財務上自給自足，並能持續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檢討租金及按市況調整 嚴格控制公司的開支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同寅謹提交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主要業務為促進香港製造及服務行業之科技研究、發展及應用；支援香港發展、轉移及使用嶄新或先進科技；設立或發展任何正在或將會從事上述有關之活動場地；並管理及控制此類場地之土地及其他設施。香港科技園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業績

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44至78頁之財務報表中。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興建中的工程

年內，本集團之興建中的工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工業邨

年內，本集團之工業邨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董事

所有董事均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科技園條例》」）附表2第1(1)、1(2)及1(3)條之規定獲委任及重新委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續)

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

姓名	於7月首次獲委任之年份，任期兩年	於7月獲重新委任之年份，任期兩年	於7月再獲重新委任之年份，任期兩年
主席			
查毅超博士，BBS*	2018*		
羅范椒芬議員，GBM, GBS, JP**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4**	2016	
當然成員[#]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創新科技署署長、創新科技署副署長或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為替任董事)			
現任：			
卓永興先生，GBS, JP (於2019年4月11日退任)	—	—	—
蔡淑嫻女士，JP (由2019年7月30日起生效)	—	—	—
伍江美妮女士，JP (署任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於2019年7月30日退任)	—	—	—
成員			
鄭小康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退任)	2013	2015	2017
車品覺先生	2018		
蔡宏興先生	2018		
鍾郝儀女士	2017	2019	
何正德先生	2017	2019	
何超平先生	2018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SBS, MH, JP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馬衡先生	2014	2016	2018
麥建華博士，BBS, JP	2017	2019	
麥德華教授，OC, FRSC, FRS	2018		
伍燕儀女士	2019		
吳永嘉議員，BBS, JP	2018		
倪以理先生，JP	2016	2018	
潘家銘先生	2018		
史維教授，JP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孫寶源先生，JP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湯曉鷗教授	2018		
謝迪洋先生	2018		
徐立之教授，GBM, GBS, JP	2014	2016	2018
黃永灝先生，BBS, JP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備註：

* 查毅超博士在2018年7月獲委任為主席前，已獲委任為董事，任期由2014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羅范椒芬女士在2014年7月獲委任為主席前，已獲委任為董事，任期由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根據《科技園條例》附表2第1(1)(b)及(2)條委任相關公職人員為董事會當然成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益

年度內任何期間，香港科技園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而其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為致令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董事可藉此購入香港科技園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末或年度內任何期間，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於香港科技園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重要合約中佔有重大權益。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重新委任為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並於2018年9月12日獲董事會批准，重新委任為香港科技園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查毅超博士，BBS

主席

香港

2019年9月27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會

(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4至78頁的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

請參閱會計政策2.4(d)、2.4(h)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19年3月31日，貴集團持有位於香港賬面金額共計8,614,000,000港元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相當於貴集團於該日資產總額的36%。</p> <p>貴集團的香港科學園分部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管理層認為其乃歸於該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一項指示。因此，管理層已估計香港科學園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並且與其賬面金額進行比對。</p> <p>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模型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方式是將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價值與預測現金流量的淨現值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的評估存在固有的主觀性質，因為其涉及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尤其是在釐定所應用的未來佔用率、租金增長率、終止率及貼現率時。</p> <p>我們把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管理層在評估其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的判斷和估計，而且管理層在作出判斷和估計時可能出現偏差。</p>	<p>我們就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管理層於貼現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用，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以及參照現行會計準則中的指引將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方法；• 在我們內部資產評估專家的協助下，評估於貼現現金流預測時採用的關鍵估計及假設(包括所應用的未來佔用率、租金增長率、終止率及貼現率)，方式是將該等估計及假設與歷史業績、公開市場資料作比對以及利用我們內部資產評估專家的行業知識及經驗；• 將本年度實際經營業績與管理層在上一年度可收回性評估時作出的預測經營業績比較，以評估管理層過往預測過程的準確性，與管理層商討辨識出的重大差異，考慮該等差異對本年度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影響；及• 通過調整未來佔用率及租金增長率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管理層就其可收回性評估所達致的結論，以及管理層在進行可收回性評估時出現偏差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何偉明。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9年9月27日

綜合收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收入			
租金收入	5(a)	728,741	665,724
物業管理費、空調及支援設施收入		230,442	212,786
政府補助金收入	5(b)	27,192	—
科技支援中心及社區設施收入		20,239	18,079
工業邨收入		7,221	73,546
雜項收入		6,116	1,6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增加		12,493	10,146
		1,032,444	981,971
支出			
物業管理、科技支援中心及社區設施支出	6(a)	(337,269)	(295,683)
行政及營運支出		(349,982)	(244,129)
市場推廣及宣傳支出		(42,511)	(37,246)
培育支援及科技轉移支出		(49,816)	(33,829)
		(779,578)	(610,887)
未計利息及折舊之營運盈餘			
利息收入	5(c)	204,872	163,995
利息支出	6(b)	(57,438)	(51,464)
未計折舊之盈餘			
折舊	11	(430,736)	(413,009)
遞延收入		66,225	76,292
年內盈餘			
	7	35,789	146,89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年內已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693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年內已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	2,060
年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36,482	148,958

第49至78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8,613,865	8,919,911
興建中的工程	12	3,213,692	857,377
工業邨	13	386,947	336,132
其他金融資產	14	52,296	34,3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2,639	10,14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6	770,00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059,439	10,157,962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52,039	116,43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6	10,226,241	10,555,3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a)	260,558	146,846
流動資產總值		10,638,838	10,818,671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868,197	599,577
預收按金及租金	19	366,600	345,716
政府貸款	20	88,506	87,283
中期票據	21	854,973	—
流動負債總額		2,178,276	1,032,576
流動資產淨值		8,460,562	9,786,09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3月31日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520,001	19,944,057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2	1,899,669	1,976,856
政府貸款	20	708,467	796,987
中期票據	21	851,735	1,706,5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59,871	4,480,409
資產淨值		18,060,130	15,463,64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3	17,770,398	15,210,398
儲備		289,732	253,250
權益總額		18,060,130	15,463,648

經董事會於2019年9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查毅超博士，BBS

主席

何超平先生

董事

第49至78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已發行股本	累計盈餘	公平值儲備 (轉回)	公平值儲備 (不轉回)	權益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17年4月1日	15,210,398	104,292	—	—	15,314,690
2018年權益變動：					
年內盈餘	—	146,898	—	—	146,898
其他全面收益	—	—	2,060	—	2,06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146,898	2,060	—	148,958
於2018年3月31日	15,210,398	251,190	2,060	—	15,463,648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之影響 (附註2.3)	—	—	(2,060)	2,060	—
於2018年4月1日 (經調整)	15,210,398	251,190	—	2,060	15,463,648
2019年權益變動：					
發行股份(附註23)	2,560,000	—	—	—	2,560,000
年內盈餘	—	35,789	—	—	35,789
其他全面收益	—	—	—	693	69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35,789	—	693	36,482
於2019年3月31日	17,770,398	286,979	—	2,753	18,060,130

第49至78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年內盈餘		35,789	146,898
調整項目：			
折舊	11	430,736	413,009
已確認遞延收入		(66,225)	(76,292)
利息支出	6(b)	57,438	51,464
利息收入	5(c)	(204,872)	(163,9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增加		(12,493)	(10,14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7	(91)	(723)
		240,282	360,215
工業邨增加		—	(58,389)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4,589)	(11,73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2,357	2,940
預收按金及租金增加		20,884	19,486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18,934	312,5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款項		(34,573)	(15,009)
工業邨增加		(100,000)	—
就興建中的工程所付之建築費用		(2,228,041)	(617,74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7,207)	(13,754)
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增加		(440,851)	(511,315)
已收利息		203,857	109,7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616,815)	(1,048,040)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23	2,560,000	—
已付利息	17(c)	(50,148)	(51,139)
政府新貸款所得款項	17(c)	—	600,000
償還政府貸款	17(c)	(98,259)	(97,021)
財務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411,593	451,84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13,712	(283,684)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6,846	430,530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a)	260,558	146,846

第49至78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 集團資料

香港科技園公司是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科技園條例》」)成立。香港科技園公司於2001年5月7日註冊成立，合併了臨時香港科學園有限公司、香港工業邨公司及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之所有權利、責任、資產及負債。香港科技園公司之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5號5E大樓5樓。

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成立目的是促進香港製造及服務行業之科技研究、發展及應用；支援香港發展、轉移及使用嶄新或先進科技；成立或發展任何正在或將會從事上述有關活動之場地；並管理及控制此類場地之土地及其他設施。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全資擁有之財政司司長法團(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1015章《財政司司長法團條例》單獨成立之法團)註冊。

2.1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以下披露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香港科技園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初始應用該等頒佈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2.3。

2.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述之以其公平值列賬之資產除外：

- 其他金融資產(參見附註2.4(c))；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參見附註2.4(r))。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以往經驗及相信於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有關結果乃作為該等不可基於其他資料來源而顯易地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判斷基準。實際之結果可能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檢討。若會計假設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將會於該期間確認；若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作出修訂及其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且對財務報表有重要影響之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於附註3闡述。

2.3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當中，下列準則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3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參見附註28)。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列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部分非金融項目買賣合約之規定。

過往會計政策之變動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方法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下表概述於2018年4月1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儲備之影響。

公平值儲備(轉回)	千元
轉撥至與現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計量之股本證券有關之公平值儲備(不轉回)	(2,060)
公平值儲備(不轉回)	
轉撥自與現時按FVOCI計量之股本證券有關之公平值儲備(轉回)	2,060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大類：按攤銷成本、按FVOCI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FVPL」)計量。此等分類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持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FVPL計量之金融資產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金融資產分類乃以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型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為基準。

下表顯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之原定計量分類，以及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該等金融資產賬面金額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釐定者之對賬。

	於2018年3月31日 之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賬面金額	重新分類	於2018年4月1日 之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9號賬面金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FVOCI計量之金融資產(不轉回)			
股本證券(附註(i))	—	34,396	34,396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附註(i))	34,396	(34,396)	—

附註：

-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非為持作買賣之股本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此等股本證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FVPL，除非符合資格並由本集團指定為FVOCI，則作別論。於2018年4月1日，本集團已指定所有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為FVOCI，原因為該等投資以策略目的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3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續)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以及確認相關盈虧之闡述，參見附註2.4(c)、(h)(i)、(j)、(l)及(r)之各項會計政策附註。

所有金融負債之計量分類維持不變。所有金融負債於2018年4月1日之賬面金額不受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

於2018年4月1日，本集團並無取消指定任何按FVPL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b. 信用損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發生損失」模型。該模型要求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有關之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用損失之時間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發生損失」會計模型之確認時間為早。

採納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確認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若干成本制訂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涵蓋來自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附加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來自客戶合約收入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

(a)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列各分部項目之金額，乃從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財務資料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要之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且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至監管環境之本質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之經營分部如果共享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由於在所呈列之年度本集團所有經營均位於香港，故並無編製地區分部資料。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本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及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之權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當評估本集團是否具有該權力時，只會考慮由本集團或其他人士持有之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於控制權開始日期至控制權終止日期期間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集團內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內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集團內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均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式對銷，惟僅限於無減值憑證時方予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 (續)

(b) 附屬公司 (續)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將作股權交易入賬。本集團於綜合股權中持有之控制權益與非控制權益應予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之變動，但對商譽並無作出調整以及不確認任何盈虧。

當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將被視為出售其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進行會計處理，產生之盈虧則於收益表確認。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留存權益按其於喪失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而該款額將被列作金融資產首次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c) 其他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該等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列賬，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惟FVPL之投資的交易成本則直接於收益表確認。有關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釐定方法之闡述，參見附註27(e)。

(A) 由2018年4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

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FVPL，除非股本投資並非為持作買賣，且初步確認投資時，本集團會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投資為FVOCI(不轉回)，致使後續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等選擇乃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惟投資必須符合發行人之權益定義，方可作出選擇。一經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款額繼續於公平值儲備保留(不轉回)，直至出售投資為止。於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轉回)累計之款額轉撥至累計盈餘。轉回不會透過收益表進行。股本證券投資所得股息不論歸入FVPL或FVOCI，均按照附註2.4(p)所載政策於收益表確認。

(B) 於2018年4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初步按公平值列賬，該公平值為交易價，除非確定初步確認之公平值與交易價有別，且公平值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交投活躍之市場上之報價為證，或根據僅使用從可觀察市場得出之數據之估值技術計算得出。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

於證券之投資(即持有作非買賣用途者)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於每個報告期末，公平值會重新計量，任何因此產生之盈虧會在其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內之公平值儲備內分開累計。除非，股本證券投資並無相同工具於交投活躍之市場之報價，其公平值亦無法可靠地計量，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後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當終止確認該等投資或有關投資出現減值時，已於權益確認之累計盈虧會被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d)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折舊

除興建中的工程外，物業、機器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參見附註2.4(h))。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d)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乃按每項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按下列年率使用直線法撇銷計算：

— 香港科學園	按租賃之剩餘年期或2%至6 $\frac{2}{3}$ %*
— 創新中心	按租賃之剩餘年期
— 工業邨大樓	5%
— 工業邨中心大樓	按租賃之剩餘年期
— 實驗室設備及設施	8 $\frac{1}{3}$ %至33 $\frac{1}{3}$ %
— 租賃物改良工程	按租賃年期或8 $\frac{1}{3}$ %至33 $\frac{1}{3}$ %(以較短者為準)
— 傢俬、裝置及設備	5%至33 $\frac{1}{3}$ %
— 車輛	25%

* 折舊率6 $\frac{2}{3}$ %適用於香港科學園若干重大電力及機械設備，而其餘物業和其他項目則按租賃之剩餘年期折舊。

香港科學園

香港科學園之興建目的，是以出租以賺取租金及向租戶提供基礎設施，以支持創新及科技發展。香港科學園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創新中心

創新中心之興建目的，是透過為從事設計及展覽活動之租戶提供設計基礎設施與設備及出租辦公室空間，以支持設計發展。此項物業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工業邨大樓

工業邨大樓持有作賺取租金收入而非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或用作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該等物業按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工業邨中心大樓

工業邨中心大樓乃作行政用途。此項物業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倘一個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組成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乃按合理分配基礎於該等部分中分配，而每個部分將會分開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均每年檢討。

報廢或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乃以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金額之間之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收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 (續)

(e) 興建中的工程

正在興建中的工程將以租賃方式向租戶出租，為創新及科技發展提供基礎而建設。興建中的工程是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興建中的工程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後，方會計提折舊。於完工後，將按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適當資產組別重新分類。

(f) 工業邨

工業邨指各工業邨之土地及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各工業邨之成本包括土地之成本及有關工業邨中心之一些建築費用。至於工業邨中心大樓本身之建築費用，則不包括在工業邨之成本內，而是另行如上文列示。

(g)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決定一項安排(包括一項或連串交易)賦予可於協定期限內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之權利，以換取一次付款或連串付款，則該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該決定乃按對該安排之內容所進行之評估而作出，且不論該安排是否在法律上屬租賃形式。

(i) 租予本集團之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約持有，且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移至本集團之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不會向本集團轉移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之租賃乃分類為營運租賃。

(ii) 營運租賃支出

倘屬本集團使用根據營運租賃持有之其他資產，則根據租約作出之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分期於收益表扣除；惟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除外。已收取之租賃獎勵在收益表中確認為總租賃付款淨額之一部分。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產生之信用損失

(A) 由2018年4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用損失之虧損撥備。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FVPL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FVOCI(不轉回)之股本證券)無需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產生之信用損失(續)

(A) 由2018年4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續)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生命週期之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亦即預期於應收賬款預期生命週期內出現之虧損。虧損撥備使用撥備矩陣估算，而撥備矩陣建基於本集團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就應收賬款之特定因素，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當前及預測總體經濟狀況之評估作出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之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則按相等於生命週期之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預期信用損失於每個報告日重新計量，任何變動於收益表確認為減值盈虧。本集團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減值盈虧，並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金額作出相應調整。

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之總賬面金額在無實際收回前景時撇銷(部分或悉數)。一般而言，此情況乃本集團釐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償還須予撇銷款項之資產或收入來源之時。

(B) 於2018年4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列賬之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會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以決定有否客觀減值憑證。客觀減值憑證包括本集團得悉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蒙虧事項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及
-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倘出現任何有關憑證，則根據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於公平值儲備確認之累計虧損重新分類至收益表。於收益表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乃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平值間之差額，減去先前於收益表確認之任何資產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收益表撥回。有關資產公平值之任何隨後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倘公平值之隨後增加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連，則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減值虧損予以撥回。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之撥回於收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 (續)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產生之信用損失 (續)

(B) 於2018年4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續)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如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減值虧損以金融資產之賬面金額與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之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如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之風險特徵，例如類似之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會集體評估該等金融資產。集體評估減值之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集體信貸風險特徵類似之資產之過往虧損情況釐定。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連，則減值虧損將在收益表內撥回。減值虧損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者。

減值虧損直接對應相關資產撇銷，惟包含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而非渺茫之應收賬款之已確認減值虧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入賬。若本集團信納收回機會渺茫，被認為不能收回之金額將直接對應應收賬款撇銷，而與該債項有關之撥備賬內任何金額予以撥回。其後如收回以往於撥備賬內支銷之金額，則對應撥備賬予以撥回。撥備賬內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之前直接撇銷之款項，均在收益表內確認。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

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內部及外來之信息，以識別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以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少：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興建中的工程；及
- 工業邨。

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之獨有風險。倘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確認

當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於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作分配，以按比例減低該單位(或單位組別)資產之賬面金額，惟該資產之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h) 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續)

— 減值虧損撥回

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以該資產之賬面金額為限額，而賬面金額乃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等減值虧損之方式釐定。減值虧損撥回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收益表。

(i) 應收賬款

當本集團擁有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時確認應收款項。當只須於代價到期付款前等待時間流逝，收取代價之權利即成為無條件。倘收入於本集團擁有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前確認，則款項呈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信用損失撥備(參見附註2.4(h)(i))列賬。

(j) 附息借貸

附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去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附息借貸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支出按照本集團借貸成本之會計政策(參見附註2.4(q))確認。

(k)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且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

(l)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且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按照附註2.4(h)(i)所載之政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m)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以及各項非貨幣福利費用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累計。倘遞延付款或結算且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將按現值列賬。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其全體僱員設有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於按照強積金計劃規則須繳付供款時自收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存入強積金計劃後即全面屬於僱員所有。

本集團按下列比率為所有合資格僱員向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

— 服務年期1-5年	基本薪金5%
— 服務年期6-10年	基本薪金10%
— 服務年期10年以上	基本薪金1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 (續)

(n)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能夠合理確定可收取以及可達成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平值確認。若補助金與一項支出項目相關，則於支銷有關擬補償之成本之期間以系統化基準將之確認為收入。

若補助金與一項資產相關，則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相關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配合折舊撥入收益表。

當本集團收取非貨幣資產之補助金，則有關補助金以非貨幣資產之公平值記賬，並於有關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期內配合折舊撥入收益表。

倘本集團獲授不計息或低於市場利率之計息政府貸款，則政府貸款之初步賬面金額使用實際利率法釐定。因獲授不計息或低於市場利率之計息政府貸款之優惠(即貸款初步賬面值與已收所得款項間之差額)以政府補助金作會計處理，並於貸款期內配合相關貸款之利息支出撥入收益表。

(o)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之估計時，本集團就時間或金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時間價值重大，撥備會按預期履行該責任之支出之現值列賬。

倘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有關可能責任僅將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p) 收入及其他收入

當收入來自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或由他人租用本集團資產，則本集團將該收入歸類為收入。

當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時，收入按本集團預期享有之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之款項。

本集團之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 (i) 營運租賃項下之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期間內按等額分期於收益表確認；惟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之利益模式則除外。所授予之租賃獎勵在收益表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賺取之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 (ii) 管理費、空調及支援設施收入於提供服務予租戶時確認；
- (iii) 科技支援中心及社區設施收入包括(i) 儀器租賃及服務費收入，於提供服務予租戶時確認；(ii) 採購銷售收入，於交付及租戶接納實驗室材料時確認；及(iii) 租賃社區辦事處或實驗室之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期間內按等額分期確認；
- (iv) 來自本集團承讓人有關獲授工業邨物業之收入，於交易完成時確認；
- (v) 因政府及一名第三方批授資產而產生於收益表確認之遞延收入，在相關資產之租賃剩餘年期內根據相關資產之折舊政策確認；及
- (vi) 利息收入於其使用實際利率法累計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q)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資產(其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才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在發生當期支銷。

當合資格資產正在產生支出，借貸成本正在累計，以及使資產達到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必要準備工作正在進行時，借貸成本開始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使合資格資產達到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必要準備工作絕大部分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r)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公平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公平值之收益或虧損隨即於收益表確認。

(s)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密切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之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企業且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之密切家庭成員乃指該人士之家庭成員，而預計該等家庭成員與該實體交易時，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會計判斷：

(a)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

本集團釐定物業、機器及設備有否減值，尤其是評估有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之有關事件是否已不復存在。此舉需估計使用價值。使用價值之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利用使用價值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採用之貼現率為5.5% (2018年：5.5%)。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撥備。於2019年3月31日，經考慮於往年就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作出之累計減值撥備135,986,000港元後，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賬面金額為8,613,865,000港元(2018年：8,919,911,000港元)。

(b) 應收賬款之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之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依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不同客戶分部組別之逾期日數計算得出。

撥備矩陣初步依據本集團歷史觀察所得之違約比率計算。本集團將利用前瞻性資料校準矩陣，調整過往信用損失經驗。於每個報告日期，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會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之變化。

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損失之評估乃重大估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對不同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之變化敏感。本集團之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不一定代表客戶日後之實際違約情況。

4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其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

(a) 香港科學園

香港科學園分部指有關將香港發展為地區創新樞紐及推動若干重點群組(包括電子、資訊及通訊科技、綠色科技、生物醫療、物料及精密工程)增長的所有服務。其亦涵蓋為協助科技初創公司加快增長所提供的增值服務及全面培育計劃。

(b) 創新中心

創新中心分部指就進一步推動香港產品設計及建立品牌能力所提供的創新設計支援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c) 工業邨

工業邨分部指位於大埔、將軍澳及元朗三個工業邨的多用途土地，租賃對象為從事技術密集型製造及服務行業，以及數據中心、製藥加工、回收及多媒體行業的公司，以配合各產業的增長。

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進行決策工作，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進行評估。

董事(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匯報或使用分部資產或負債。因此，並無披露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2019年			
	香港科學園 千元	創新中心 千元	工業邨 千元	總計 千元
收入	906,801	59,397	66,246	1,032,444
支出	(704,499)	(36,309)	(38,770)	(779,578)
未計利息及折舊之營運盈餘	202,302	23,088	27,476	252,866
淨利息收入	26,275	—	121,159	147,434
未計折舊之盈餘	228,577	23,088	148,635	400,300
折舊，扣除遞延收入	(342,458)	(13,664)	(8,389)	(364,511)
年內(虧損)/盈餘	(113,881)	9,424	140,246	35,789

	2018年			
	香港科學園 千元	創新中心 千元	工業邨 千元	總計 千元
收入	811,669	58,667	111,635	981,971
支出	(555,226)	(31,967)	(23,694)	(610,887)
未計利息及折舊之營運盈餘	256,443	26,700	87,941	371,084
淨利息收入	14,140	—	98,391	112,531
未計折舊之盈餘	270,583	26,700	186,332	483,615
折舊，扣除遞延收入	(314,980)	(17,762)	(3,975)	(336,717)
年內(虧損)/盈餘	(44,397)	8,938	182,357	146,89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5 租金收入、政府補助金收入及利息收入

(a) 租金收入

此數目代表香港科學園、創新中心及位於工業邨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b) 政府補助金收入

此數目代表年內就兩個由政府撥款進行之規劃研究賺取之政府補助金收入，分別為落馬洲河套發展總規劃研究及落馬洲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商業模式及商業規劃。

(c) 利息收入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04,872	163,995

6 物業管理及科技支援中心及社區設施支出以及利息支出

(a) 物業管理及科技支援中心及社區設施支出

款項包括物業管理支出307,193,000港元(2018年：266,625,000港元)及科技支援中心及社區設施支出30,076,000港元(2018年：29,058,000港元)。列賬為物業管理支出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68,265,000港元(2018年：61,762,000港元)以及管理公司支付予其員工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3,108,000港元(2018年：2,523,000港元)。

(b) 利息支出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中期票據之利息支出	45,532	45,529
政府貸款之利息支出	11,906	5,935
	57,438	51,46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7 年內盈餘

本集團年內盈餘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核數師酬金	730	521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附註6(a)所載之物業管理員工成本)：		
— 工資及薪金	219,715	184,537
— 退休計劃供款	14,026	11,74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91)	(723)

8 董事酬金

董事並無於年內就其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發任何袍金或酬金(2018年：無)。

9 五名薪酬最高之僱員

年內五名薪酬最高之非董事僱員之薪酬(包括香港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之薪酬)詳情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249	11,830
表現掛鈎獎勵	3,061	2,93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16	903
	16,226	15,669

年內，行政總裁之薪酬為4,683,000港元(薪金及其他福利：3,603,000港元；表現掛鈎獎勵：900,000港元；退休福利計劃供款：180,000港元)。

薪酬最高之非董事僱員之人數及薪酬範圍如下：

	2019年	2018年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3	4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1
	5	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0 稅項

根據《科技園條例》第25條，香港科技園公司獲豁免繳納香港稅項，而本集團轄下之附屬公司於2019年及2018年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								總計
	香港科學園	創新中心	工業邨大樓	工業邨中心大樓	實驗室設備及設施	租賃物改良工程	傢俬、裝置及設備	車輛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成本：									
於2017年4月1日	10,964,689	204,970	44,270	938	373,166	610,622	159,910	3,164	12,361,729
增加	—	—	—	—	3,257	3,515	8,290	790	15,852
出售	(192)	—	—	—	(30,502)	(101)	(1,707)	(469)	(32,971)
自興建中的工程轉撥	9,693	—	85,447	—	40,727	30,543	15,154	—	181,564
於2018年3月31日	10,974,190	204,970	129,717	938	386,648	644,579	181,647	3,485	12,526,174
於2018年4月1日	10,974,190	204,970	129,717	938	386,648	644,579	181,647	3,485	12,526,174
增加	22,185	—	1,222	—	329	2,767	7,947	252	34,702
出售	(5)	—	—	—	(9,965)	(277)	(924)	—	(11,171)
自興建中的工程轉撥	—	—	—	—	11,995	64,091	13,940	—	90,026
於2019年3月31日	10,996,370	204,970	130,939	938	389,007	711,160	202,610	3,737	12,639,731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於2017年4月1日	2,184,716	74,204	30,762	404	347,847	462,212	123,437	2,523	3,226,105
年內扣除	314,502	4,670	2,837	25	15,822	56,551	17,977	625	413,009
出售撥回	(192)	—	—	—	(30,498)	(3)	(1,689)	(469)	(32,851)
於2018年3月31日	2,499,026	78,874	33,599	429	333,171	518,760	139,725	2,679	3,606,263
於2018年4月1日	2,499,026	78,874	33,599	429	333,171	518,760	139,725	2,679	3,606,263
年內扣除	318,972	4,670	8,207	25	23,736	54,627	20,202	297	430,736
出售撥回	(5)	—	—	—	(9,965)	(274)	(889)	—	(11,133)
於2019年3月31日	2,817,993	83,544	41,806	454	346,942	573,113	159,038	2,976	4,025,866
賬面淨值：									
於2019年3月31日	8,178,377	121,426	89,133	484	42,065	138,047	43,572	761	8,613,865
於2018年3月31日	8,475,164	126,096	96,118	509	53,477	125,819	41,922	806	8,919,911

* 該等物業持作出租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 (a)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租賃物業總賬面金額為8,389,420,000港元(2018年：8,697,887,000港元)，位於香港並按中期租賃持有。
- (b) 董事認為，由於並無類似物業之活躍市價，故無法可靠地計量本集團持作出租物業之公平值。

12 興建中的工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年初之賬面金額	857,377	280,730
增加	2,397,156	758,211
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	(90,026)	(181,564)
自工業邨轉撥	49,185	—
年終之賬面金額	3,213,692	857,377

於2019年3月31日，興建中的工程，包括香港科學園第一期擴建、數據技術中心(項目A)及先進製造業中心(項目C)，旨在出租收取租金及為租戶提供創新及科技發展之基礎設施。

13 工業邨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年初之賬面金額	336,132	254,121
增加	100,000	82,011
轉撥至興建中的工程	(49,185)	—
年終之賬面金額	386,947	336,13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4 其他金融資產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4月1日	2018年3月31日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指定為按FVOCI之股本證券(不轉回)：				
— 非上市	(i), (iii)	46,203	27,393	—
— 於海外上市	(ii), (iii)	6,093	7,003	—
		52,296	34,396	—
於權益工具之投資：				
— 非上市	(iii)	—	—	27,393
— 於海外上市	(iii)	—	—	7,003
		—	—	34,396

附註：

- (i)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於初創公司之投資。該等公司從事軟件及應用程式、生物科技及保健科技等不同產業。本集團指定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為FVOCI(不轉回)，原因為該等投資以策略目的持有。年內並無就該等投資收取任何股息(2018年：無)。
- (ii) 上市股本證券乃於Novoheart Holdings Limited(「NHL」)之投資。NHL乃一家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從事心臟治療開發。本集團指定於NHL之投資為FVOCI(不轉回)，原因為該投資以策略目的持有。年內並無就該投資收取任何股息(2018年：無)。
- (iii) 於2018年4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權益工具之投資已重新分類為指定按FVOCI之股本證券(不轉回)(參見附註2.3)。

15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2018年
	千元	千元
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	13,499	11,458
預付款項	10,536	8,29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004	96,682
	152,039	116,43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5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a) 本集團給予租戶平均14日信貸期，可延至最長30日。於接納新租戶前，本集團會內部評估潛在租戶之信貸質素，並釐定合適之信貸額。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欠，並定期跟進收款情況。

就應收工業邨承讓人之款項而言，本集團可以收回授予拖欠付款承讓人之物業，故董事認為並無重大信貸風險。於2019年3月31日，由抵押品擔保之應收賬款項結餘合共385,000港元(2018年：931,000港元)。除應收工業邨承讓人及租戶款項外，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質素項目。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及應收賬款產生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b)。

1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結餘指存放於銀行原本於三個月至兩年內到期之存款。

於2019年3月31日，銀行存款按平均年利率2.39厘(2018年：1.65厘)計息。

1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a) 結餘指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銀行。

(b) 非現金交易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部分實驗室設備及設施，總代價為129,000港元(2018年：843,000港元)，部分被收購若干新實驗室設備及設施之成本所抵銷。

(c) 財務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銷：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財務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財務活動所產生之負債為現金流量曾就此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就此於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財務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中期票據	應付利息	政府貸款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18年4月1日	1,706,566	10,230	884,270	2,601,066
財務現金流量變動：				
償還政府貸款	—	—	(98,259)	(98,259)
已付利息	—	(50,148)	—	(50,148)
財務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50,148)	(98,259)	(148,407)
其他變動：				
遞延收入攤銷	—	—	10,962	10,962
利息支出(附註6(b))	142	57,296	—	57,438
其他變動總額	142	57,296	10,962	68,400
於2019年3月31日	1,706,708	17,378	796,973	2,521,05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續)

	中期票據 千元	應付利息 千元	政府貸款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2017年4月1日	1,706,427	10,044	486,741	2,203,212
財務現金流量變動：				
政府新貸款所得款項	—	—	600,000	600,000
償還政府貸款	—	—	(97,021)	(97,021)
已付利息	—	(51,139)	—	(51,139)
財務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51,139)	502,979	451,840
其他變動：				
確認遞延收入	—	—	(107,447)	(107,447)
遞延收入攤銷	—	—	1,997	1,997
利息支出(附註6(b))	139	51,325	—	51,464
其他變動總額	139	51,325	(105,450)	(53,986)
於2018年3月31日	1,706,566	10,230	884,270	2,601,066

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應計費用	812,394	498,654
其他應付款項	55,803	100,923
	868,197	599,577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利息，結算期一般為30日。

19 預收按金及租金

已收租戶按金259,912,000港元(2018年：227,931,000港元)預期於一年後償付。餘額預期將於一年內償付。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0 政府貸款

政府貸款須於以下日期償還：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即期		
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88,506	87,283
非即期		
於第二年内到期之款項	89,753	88,634
於第三年内到期之款項	91,016	89,758
於三年後到期之款項	527,698	618,595
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708,467	796,987
	796,973	884,270

政府貸款分別於2008年及2018年向政府取得，用以興建香港科學園第二期及第三期。該等貸款為無抵押，且於年內按政府之「無損益」浮動年利率1.26厘(2018年：1.13厘)計息。香港科學園第二期之貸款分15年向政府償還，還款期直至2022年止。香港科學園第三期之貸款分6年向政府償還，還款期自2025年起至2030年止。

21 中期票據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即期		
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854,973	—
非即期		
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851,735	1,706,566
	1,706,708	1,706,566

為興建香港科學園第三期，香港科技園公司於2014年7月發行855,000,000港元的五年期中期票據及852,000,000港元的十年期中期票據，直接交易成本為936,000港元。

五年期中期票據的固定利率為2.12厘，應於2019年7月11日償還。十年期中期票據的固定利率為3.20厘，應於2024年7月11日償還。該等中期票據全部由政府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2 遞延收入

結餘主要指政府就建立香港科學園批授之資產價值，有關資產已於批授日期資本化為物業、機器及設備。有關遞延收入已於收益表確認為收入，以抵銷批授相關資產之折舊支出。

23 已發行股本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019年		2018年	
	股份數目(千股)	千元	股份數目(千股)	千元
於4月1日	15,210,398	15,210,398	15,210,398	15,210,398
發行新股份	2,560,000	2,560,000	—	—
於3月31日	17,770,398	17,770,398	15,210,398	15,210,398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2001年5月7日註冊成立，合併了臨時香港科學園有限公司、香港工業邨公司及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之所有權利、責任、資產及負債。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初步資金1,836,397,594港元，為上述三家機構根據《科技園條例》第17條於該日投入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資產淨額。之後，香港科技園公司在過往年度，按面值發行每股面值1港元的額外13,374,000,000股之普通股予政府，以獲得現金。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按面值發行每股面值1港元的額外2,560,000,000股之普通股予政府，以獲得現金。

於報告期末，香港科技園公司全部合計17,770,397,594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已由政府全資擁有之財政司司長法團（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1015章《財政司司長法團條例》單獨成立之法團）註冊。

24 營運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運租賃安排出租其物業，經磋商之租約年期介乎一至六年。租賃之條款一般會要求租戶支付按金，並訂明根據當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之多項不可取消之營運租賃而將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19年	2018年
	千元	千元
一年內	619,878	705,740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622,385	798,018
五年後	7,292	10,024
	1,249,555	1,513,78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5 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已獲批准但未訂約：		
— 工業邨的發展項目	7,058,304	7,878,786
— 興建香港科學園及配套設施	5,284,554	2,089,478
— 其他	—	6,525
	12,342,858	9,974,789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工業邨的發展項目	1,407,345	227,926
— 興建香港科學園及配套設施	717,241	2,278,576
— 其他	60,000	19,569
	2,184,586	2,526,07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6 主要關聯方交易

香港科技園公司由政府全資擁有。本集團與政府部門、機構或政府控制之實體進行之交易，均被視作關聯方交易，並須於該等財務報表獨立確認。

(a) 除於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已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與政府：			
政府貸款之利息支出	20	11,906	5,936
發行中期票據收到之財務擔保	21	1,707,000	1,707,000
政府補助金收入	(i)	27,192	—
與政府控制之實體：			
租金收入	(ii)	43,515	36,760
管理費及空調收入	(ii)	14,966	13,902
儀器租金及採購銷售收入	(ii)	6,240	4,203

附註：

- (i) 政府補助金與兩個規劃研究有關，分別為落馬洲河套發展總規劃研究及落馬洲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商業模式及商業規劃。
- (ii) 來自政府控制之實體之收入全部根據與向本集團之第三方租戶提供之條款相若者釐定。

(b) 對政府未償還之結餘

政府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貸款額最多1,643,000,000港元，須根據政府發出之還款期每年分期償還，並按政府之「無損益」利率計息(附註20)。於2019年3月31日，政府貸款之未償還結餘為901,445,000港元(2018年：999,704,000港元)。

(c) 董事並無於年內就其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發任何酬金(2018年：無)。

有關五名薪酬最高之非董事僱員(包括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行政總裁)之薪酬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承受其日常業務所形成之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透過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管理此等風險：

(a)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之浮息政府貸款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利率風險已作出監察，並考慮在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根據上述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之利率風險釐定利率風險之敏感度。該分析乃假設浮息政府貸款於年內之金額全年不變而編製。

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盈餘將減少／增加9,014,000港元(2018年：9,997,000港元)。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來自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乃香港大型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低。

至於應收賬款，本集團設有界定信貸政策，包括租戶信貸評估，以及要求支付租金按金。該等評估重點在於租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之記錄及當前付款能力，並考慮租戶獨有及租戶業務所在經濟環境之資料。

本集團按相等於生命週期之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而生命週期之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鑑於本集團過去未曾出現任何重大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並不重大。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比較資料

於2018年4月1日前，減值虧損僅在出現減值客觀憑證(參見附註2.4(h)(i))時確認。於2018年3月31日，應收賬款50,000港元已個別釐定為減值。

被視為並無個別或集體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元
未逾期及減值	4,790
逾期1-60日	6,188
逾期61-90日	76
逾期91-120日	10
逾期120日以上	394
	6,668
	11,458

未逾期及可收回之應收賬款與眾多不同租戶有關，該等租戶最近無欠款記錄。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b) 信貸風險(續)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比較資料(續)

已逾期但可收回之應收賬款與多名於本集團之還款記錄良好之獨立租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無需就此等結餘作出虧損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額收回。

有關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賬年內變動如下：

	千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4月1日之結餘	87
已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37)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8年3月31日之結餘	50
於2018年4月1日之結餘	50
已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50)
於2019年3月31日之結餘	—

(c)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管理層視為充足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水平以及充足可動用之貸款融資，以為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年期，並已反映根據本集團最早還款日期計算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

	2019年					賬面金額 千元
	按需要償還或 三個月內 千元	一年內 千元	二至五年 千元	五年後 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51,040	9,824	—	7,333	
預收按金及租金	77,411	29,277	258,050	1,862	366,600	366,600
政府貸款	—	103,018	206,036	684,682	993,736	796,973
中期票據	—	891,402	108,981	865,595	1,865,978	1,706,708
	928,451	1,033,521	573,067	1,559,472	4,094,511	3,738,47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2018年					
	按需要償還或 三個月內	一年內	二至五年	五年後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金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89,753	9,824	—	—	599,577	599,577
預收按金及租金	72,080	45,705	226,556	1,375	345,716	345,716
政府貸款	—	102,770	308,310	669,910	1,080,990	884,270
中期票據	—	45,390	973,119	892,859	1,911,368	1,706,566
	661,833	203,689	1,507,985	1,564,144	3,937,651	3,536,129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維持穩健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爭取最大之股東價值。

本集團應經濟狀況變化管理其資本結構及對此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發行新股或籌借額外債務。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透過運用政府資金監察資本。因此，董事認為，呈列本集團之定量資本管理分析將不會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額外有用資料。

(e) 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等級

下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個公平值等級分類，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計量之公平值。公平值計量所歸入之等級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標準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不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並無可得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公平值等級(續)

	2019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				
— 上市	6,093	—	—	6,093
— 非上市	—	25,494	20,709	46,2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80	22,159	22,639
	6,093	25,974	42,868	74,935

	2018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				
— 上市	7,004	—	—	7,004
— 非上市	—	21,146	6,246	27,3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291	7,855	10,146
	7,004	23,437	14,101	44,542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集團政策為在公平值等級間出現轉移之報告期末確認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估值技術

價值基於活躍市場報價並因此分類為第一級之投資包括活躍上市股票。

在不被視為活躍之市場交易惟根據市場報價、交易商報價或由可觀察輸入數據支持之其他定價來源估值之金融工具分類為第二級。該等金融工具包括投資者最近作出之融資。由於第二級投資包括不在活躍市場交易及/或受限於轉讓限制之情況，故一般根據所獲得之市場資訊調整估值，以反映流動性及/或不可轉讓性。

第三級包括價值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大部分為零履約價格之認購期權。其價值按經調整資產淨值法、經調整最近融資法、市場可資比較公司法、趨勢法、去年所採納價值或二項式模型計算。

28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有關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提早採納)。該等新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
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9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此等新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本集團初步評估之結論為採納此等新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9 附屬公司詳情

於2019年3月31日，香港科技園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STP Asset Holding Limited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STP Corporate Venture Limited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有限公司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於落馬洲河套地區成立及 發展創新及科技園
CVF ON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TWO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THRE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FOUR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FIV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SIX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SEV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EIGHT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NIN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T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ELEV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TWELV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THIRTE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FOURTE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FIFTE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STP Anchor Asset Holding Limited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RIK ON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30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9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